

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Sanlian Xinghai Medical
Innovation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SECURITIES CO.,LTD.

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如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关的会议和工作制度，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后，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松波、金士英、蒋晔，蒋松波、金士英夫妇及其子女蒋晔分别持有公司 23%、15%、15% 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 的股份，蒋松波、蒋晔同时在股份公司担任重要职务，在公司日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共同履行对股份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能够对股份公司经营决策、财务政策和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或干涉，会导致公司决策偏向实际控制人的利益，从而偏离公司及中小股东最佳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三）经营场所变更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从事生产经营使用的租赁物业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理论上存在租赁关系被第三方主张无效或被有权机关认定无效的风险。

虽然常州市钟楼区房产管理局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出具《证明》：“位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 10 号（土地权证号码：常国用（2010）第 0406195 号）

的房屋系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自建取得，权属明细、无潜在纠纷，没有违章拆除风险，相关房产证已在办理过程中。”

另外，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0日出具承诺函，作出如下说明和承诺：“1、本公司不会以任何理由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其与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无效；2、本公司未曾接到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拆除福常州市钟楼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薇路10号厂房（下称“福雷德房屋”）的通知或要求，如有任何主管部门基于福雷德房屋证或公司竣工验收未通过等原因而予以行政处罚，本公司作为出租方将承担全部责任；3、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在租赁期限内使用该房产进行生产经营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的干扰或限制，如任福雷德房产权属，或竣工验收不通过等原因导致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正常使用该房产进行生产经营并遭受损失或其他负担的，本公司将补偿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遭受的全部损失；4、本公司正在办理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厂房的房产证，目前处于办理该房屋的竣工验收前期状态，公司将积极办理包括消防、环保在内的全部竣工验收手续，本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福雷德房屋产证的办理，争取在2016年6月前取得相关产证，及时消除三联星海的租赁风险。5、承诺愿意以公允价值依照本承诺出具之时的租赁条件长期向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出租福雷德房屋。”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松波出具书面承诺：“若因常州市钟楼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薇路10号厂房房屋产证问题或消防、环保或其他竣工验收不通过等原因，导致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被政府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或被任何第三方要求赔偿，或需要搬迁公司生产及经营场所的，本人自愿承担前述原因所造成的经济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金、搬迁费用、生产停滞损失及其他费用，并放弃向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追偿的权利，确保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可持续性。”

但是如果公司无法在较短的时间内寻找到可替代的租赁物业，或租赁物业选址不佳，经营场所变更将在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2014年8月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公司审计报告披露,公司报告期内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680,697.76 元、1,092,592.45 元、952,081.51元。报告期内上述优惠政策的享受增加了公司收益,但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分别在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减少净利润 453,798.51元、728,394.97元、634,721.00元。

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复审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存在未通过复审失去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风险。此外,若未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经营业绩亦将受到不利影响。

(五) 新产品注册失败的风险

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必须不断开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设计更加合理的新产品,但较普通产品,新产品的开发、试制方面面临较大的风险。新产品从设计方案到实验室研究、产品中试阶段,最终到规模化和产业化生产,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时间,但是由于新产品的开发受各种客观因素的制约,存在失败的风险。如果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公司市场拓展计划及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会受到影响。

此外,医疗器械新产品投入生产之前必须获得产品注册证,并通过国家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核,经过标准评价、产品检测、临床试验、申报、受理、专家评审会、生产场地考察、体系考核、准字号上市等主要环节。如果不能通过审核或者审核时间较长,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六) 产品责任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手术吻合器系列、外科修复材料、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主要供患者手术使用,对产品质量有严格的要求。如果手术失败对患者造成一定的身体影响,患者提出产品责任索赔,或发生法律诉讼、仲裁,均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注重产品

质量控制，并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产品追溯流程体系和不良事件追溯制度，且尚未出现任何因产品质量引起的不良事件、产品责任索赔及与此相关的任何法律诉讼、仲裁情况，虽然公司已购买相关产品责任保险，但未来仍无法完全免除产品责任索赔的风险。

目录

声明	II
重大事项提示	III
释义	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3
一、简要情况	3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4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6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21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25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29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30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5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7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2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72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7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6
四、公司的独立性	78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82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8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84
八、最近两年一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88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9
一、财务报表	89
二、审计意见	102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2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影响	102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137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44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2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83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83
十、股利分配情况	184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5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85
第五节有关声明	191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2
三、审计机构声明	193
四、律师声明	194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5
第六节附件	196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三联星海、股份公司	指	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三联有限	指	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
奕龚医疗	指	上海奕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吉品电子	指	上海吉品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福雷德	指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美德赛思	指	北京美德赛思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益民农机	指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公司章程》	指	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
会计所、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所、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协力（无锡）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一类医疗器械	指	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的医疗器械
二类医疗器械	指	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当加以控制的医疗器械
三类医疗器械	指	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器械

微创介入手术	指	介于外科、内科治疗之间的新兴治疗方法。其特点是创伤小、简便、安全、有效、并发症少和住院时间明显缩短。
吻合器	指	医使用替代手工缝合设备主要工作原理利用钛钉组织进行离断或吻合，作用类似于订书机。
CE 认证	指	欧盟对产品的认证，通过认证的商品可加贴 CE（Conformite Europeenne 的缩写）标志，表示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的要求，可在欧盟统一市场内自由流通，要求加贴 CE 标志的产品如果没有通过 CE 认证的，将不得进入欧盟市场销售。
FDA 认证	指	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对美国生产和进口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设备等产品的安全检验和认可，只有通过注册的产品才能进入美国市场销售。
不良事件	指	获准上市的、合格的医疗器械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发生的或可能发生的任何与医疗器械预期使用效果无关的有害事件。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FDA 注册	指	产品在美国食品安全与营养中心（CFASAN）的注册，其是对食品、农产品、海产品的管理机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文中凡未特殊说明，尾数合计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Sanlian Xinghai Medical Innovation Co.Ltd.

法定代表人：蒋松波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年10月2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

办公地址：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

邮编：213000

电话：0519-88021688

传真：0519-88021698

互联网网址：www.sinolinks.com.cn

电子邮箱：sales@sinolinks.com

董事会秘书：荆晓菊

经营范围：三类 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二类 6808 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

科手术器械、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制造、加工；一类医用聚丙烯制品、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的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定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医疗器械技术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制造业，细分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品业。按照 2011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品业，细分行业属于 C-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

按照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品业，细分行业属于 C-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按照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医疗器械所处的一级行业属于 15-医疗保健，四级行业属于 15101010-医疗保健设备。

主要业务：一、二类医疗器械与三类医疗植入材料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16520552-2

二、公司股票基本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2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除遵守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安排外，无其他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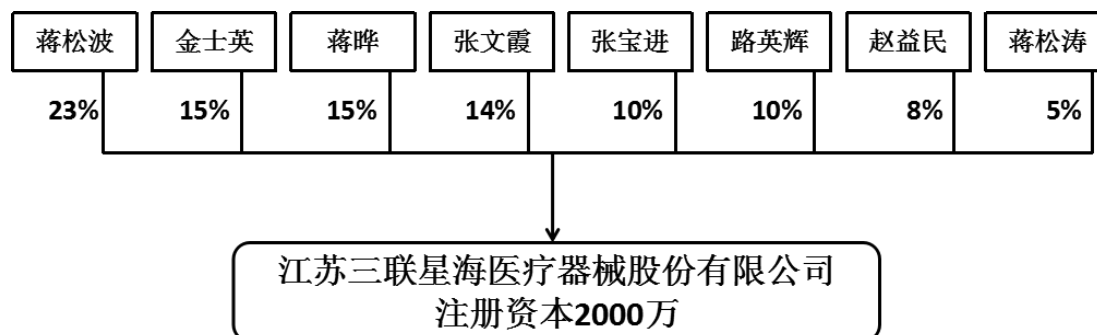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 2.8 条规定、《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本次无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公司总股本 2,000 万股，根据相关规定截至公司挂牌之日，公司可转让股份以及限售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股)	不予限售 的股份数 量(股)	限售股份数量 (股)	受限原因
1	蒋松波	4,600,000	0.00	4,600,000	发起人股份不满 1 年
2	蒋松涛	1,000,000	-	1,000,000	-
3	赵益民	1,600,000	-	1,600,000	-
4	张文霞	2,800,000	-	2,800,000	-
5	张宝进	2,000,000	-	2,000,000	-
6	金士英	3,000,000	-	3,000,000	-
7	蒋晔	3,000,000	-	3,000,000	-
8	路英辉	2,000,000	-	2,000,000	-
合计		20,000,000	0.00	20,000,0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的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股东以及股本演变情况

（一）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股权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
1	蒋松波	自然人	4,600,000	23.00	否
2	金士英	-	3,000,000	15.00	-
3	蒋晔	-	3,000,000	15.00	-
4	张文霞	-	2,800,000	14.00	-
5	张宝进	-	2,000,000	10.00	-
6	路英辉	-	2,000,000	10.00	-
7	赵益民	-	1,600,000	8.00	-
8	蒋松涛	-	1,000,000	5.00	-
合计			20,000,000	100.00	

（三）股东之间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如下：

蒋松波和金士英系夫妻关系；蒋晔为蒋松波与金士英之女；蒋松波和蒋松涛系兄弟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蒋松波、金士英、蒋晔分别持有公司 23%、15%、15%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的股份，超过公司股份 50%，系公司控股股东。

认定依据如下：

（1）2004 年 10 月 20 日，根据公司设立章程，金士英、蒋松涛、许敏各出资 20 万元设立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2007 年 3 月 20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股东金士英将其持有公司 33.33%股份转让给蒋松波，股东许敏将其持有公司 33.33%股份转让给蒋松波。2012 年 8 月 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同意股东蒋松波将其持有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金士英，同意股东蒋松波将其持有公司 15%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蒋晔。至此，蒋松波一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金士英、蒋晔一直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 金士英为公司创始人。自 2007 年开始，蒋松波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同时兼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蒋松波之女蒋晔女士也自 2007 年起一直担任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并于股份公司成立后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3) 蒋松波、蒋晔均在公司担任重要职务，直接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产生重大影响，在公司日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履行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蒋松波与金士英系合法夫妻关系，双方持有公司股份均系在婚姻存续期间所得，其夫妻关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保护。基于以上法律关系认定蒋松波、金士英、蒋晔共同控制公司是合理的，稳定的，符合法律规定。

(4) 为了使公司实际控制权更加明确，便于统一决策，三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对重大事项做了强制性约束，以保证共同实际控制权的稳定发挥，并规范股份公司的治理和运作。《一致行动协议》约定：

1) 各方同意，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

2) 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

3) 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蒋松涛的意见为准。

4)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各方保证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按照各方事先协调所达成的一致意见行使表决权。各方可以亲自参加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也可以委托本协议他方代为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并行使表决权。

5) 协议各方应当共同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提案, 每一方均不会单独或联合他人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未经过协议各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的提案。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蒋松波, 男, 1950年6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常州市机械职工大学, 大专学历。1969年7月至1995年9月, 任常州市锁厂副厂长; 1995年9月至2000年1月, 任常州市康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0年1月至2005年7月, 任常州市康迪医用吻合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2005年7月至2007年11月, 任常州市康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自2007年11月一直在公司工作, 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总经理, 现任公司董事长。

金士英, 女, 1948年3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常州市第八中学。1970年至1976年在常州市锁厂工作; 1976年至1998年在常州市红星棉织厂工作, 1998年3月退休。是公司创始人之一。

蒋晔, 女, 1976年9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毕业于常州市机械冶金大学, 大专学历。1995年至2007年12月, 任常州市康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 自2007年12月一直在公司工作, 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控股股东一直为蒋松波、金士英、蒋晔, 未发生变更。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五)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前身, 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金士英、蒋松涛、许敏于2004年10月20日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总额为60万元人民币, 其中: 自然人金士英以实物出资20万元, 占公司注册

资本的 33.33%；自然人蒋松涛实物出资 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34%；自然人许敏以实物出资 2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3.33%。2004 年 10 月 13 日，常州新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常新华瑞评（2004）082 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报告载明：“机器设备原值 626,750 元，评估值 618,710 元”。常州新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10 月 15 日对本次出资事项予以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常新华瑞验（2004）第 179 号”的《验资报告》。2004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022105289）。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金士英	20.00	20.00	33.33	实物
2	蒋松涛	20.00	20.00	33.34	实物
3	许敏	20.00	20.00	33.33	实物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07 年 12 月 19 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金士英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3.33% 股份计 20 万元转让给蒋松波，股东许敏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3.33% 股份计 20 万元转让给蒋松波；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6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其中陈格增加 25 万元，持股 5%；赵益民增加 40 万元，持股 8%；江世华增加 40 万元，持股 8%；王海龙增加 40 万元，持股 8%；蒋松波增加 290 万元，合计出资 330 万元，持股 66%；蒋松涛增加 5 万元，合计出资 25 万元，持股 5%。

2007 年 12 月 19 日，股东金士英与蒋松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士英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以 20 万元平价转让给蒋松波，并以货币形式一次性支付；股东许敏与蒋松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许敏将持有的有限公司 33.33% 的股权以 20 万元平价转让给蒋松波，并以货币形式一次性支付。

2007 年 12 月 20 日，常州新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金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常新华瑞验（2007）135 号”的《验资报告》。

2008年1月16日，有限公司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中，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姓名：蒋松波，注册号：320402000038343。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330.00	330.00	66.00	货币、实物
2	江世华	40.00	40.00	8.00	货币
3	王海龙	40.00	40.00	8.00	货币
4	赵益民	40.00	40.00	8.00	货币
5	蒋松涛	25.00	25.00	5.00	货币、实物
6	陈格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2月8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股东蒋松波将其持有26%股权平价转让给加拿大籍BIN CHEN先生，转让价格130万元。

同日，蒋松波与BIN CHEN先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蒋松波将其持有的26%的股权按原值转让给加拿大籍BIN CHEN先生，转让价格为130万元。2) 转让的股权自签字后生效，在营业执照颁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受让方应支付给转让方的股权款额一次支付完结。

2009年1月5日，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颁发的《关于同意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并购的批复》（苏外经贸资审字【2009】第04001号）。

2009年1月12日，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1558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发证序号：3200118532。

2009年1月19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32040200003834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蒋松波	200.00	200.00	40.00	货币、实物
2	BIN CHEN	130.00	130.00	26.00	货币
3	江世华	40.00	40.00	8.00	货币
4	王海龙	40.00	40.00	8.00	货币
5	赵益民	40.00	40.00	8.00	货币
6	蒋松涛	25.00	25.00	5.00	货币、实物
7	陈格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 计		500.00	500.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9年2月4日，有限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蒋松波将其持有的14%的股权以70万元价格平价转让给上海奕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奕龚医疗”）。

奕龚医疗系张文霞个人单独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310228001061184
成立日期	2008年1月16日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中一东路432号1幢176室
注册资本	1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文霞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I类医疗器械销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注：2015年10月23日，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NO.28000003201510190035），准予奕龚医疗的注销登记。

2009年3月29日，股东蒋松波与奕龚医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蒋松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4%的股权平价转让给奕龚医疗，转让价格为70万元。

2009年4月2日，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颁发的《关于同意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苏外经贸资审字【2009】第04022号）。

2009年4月7日，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1558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发证序号：3200121146。

2009年4月30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为32040200003834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130.00	130.00	26.00	货币、实物
2	BIN CHEN	130.00	130.00	26.00	货币
3	奕龚医疗	70.00	70.00	14.00	货币
4	江世华	40.00	40.00	8.00	货币
5	王海龙	40.00	40.00	8.00	货币
6	赵益民	40.00	40.00	8.00	货币
7	蒋松涛	25.00	25.00	5.00	货币、实物
8	陈格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5、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年5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江世华、王海龙、陈格3人将其持有的全部有限公司股权（共计占21%）平价转让给蒋松波。

2009年5月6日，股东王海龙与蒋松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海龙将其持有的公司8%的股权转让给蒋松波，转让价格为40万元。股东江世华与蒋松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世华将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8%的股权转让给蒋松波，转让价格为40万元。股东陈格与蒋松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格将其持有的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蒋松波，转让价格为25万元。

2009年7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增加上海吉品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品电子”）通过受让股权的方式成为有限公司新投资方；同意蒋松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股权转让给吉品电子。

吉品电子系隋英祥、任景国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隋英祥持股51%，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	310116001875371
成立日期	2002年11月5日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一号桥北堍2号26号厅306室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隋英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电子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办公用品及设备，包装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建材，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销售，从事电脑领域内的八技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9年7月22日，股东蒋松波与吉品电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蒋松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吉品电子，转让价格为100万元。

2009年9月1日，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颁发的《关于同意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苏外经贸资审字【2009】第04068号）。

2009年9月8日，有限公司获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1558号”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发证序号：3200127258。

2009年10月16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注册号32040200003834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135.00	135.00	27.00	货币、实物
2	BIN CHEN	130.00	130.00	26.00	货币
3	吉品电子	100.00	100.00	20.00	货币
4	奕龚医疗	70.00	70.00	14.00	货币
5	赵益民	40.00	40.00	8.00	货币
6	蒋松涛	25.00	25.00	5.00	货币、实物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同意BIN CHEN先生将其持有公司26%的股权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蒋松波。

2012年5月28日，股东BIN CHEN先生与股东蒋松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BIN CHEN先生同意将其持有公司26%的股权以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蒋松波。

本次股权转让，税务局按照2012年4月30日报表净资产所占份额为准核定，应交个人所得税额为60,795.96元，已缴纳完毕。

2012年7月3日，有限公司收到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关于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终止外资企业章程的批复》（常外资委钟【2012】第033号），批复载明：“同意公司原投资方（加拿大BIN CHEN先生）将其全部出资额1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6%）转让给蒋松波。公司原合同、章程终止，原批准证书收回，企业性质将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2年7月26日，有限公司换领了由常州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265.00	265.00	53.00	货币、实物
2	吉品电子	100.00	100.00	20.00	货币
3	奕龚医疗	70.00	70.00	14.00	货币
4	赵益民	40.00	40.00	8.00	货币
5	蒋松涛	25.00	25.00	5.00	货币、实物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7、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2年8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临时会议，形成如下决议：同意股东蒋松波将其持有公司15%的股权以75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金士英；同意股东蒋松波将其持有公司15%的股权以75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蒋晔；同意股东奕龚医疗将其持有公司14%的股权以7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张文霞；同意股东吉品电子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权以5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张宝进；同意股东吉品电子

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权以50万元平价转让给新股东路英辉。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2年8月8日，股东奕龚医疗与张文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奕龚医疗将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4%的股权以7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文霞。

2012年8月8日，股东蒋松波与金士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蒋松波将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5%的股权以75万元转让给金士英。吉品电子与张宝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吉品电子将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0%的股权以50万元转让给张宝进，受让方于2012年8月8日前一次性付款。

2012年8月8日，股东吉品电子与路英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吉品电子将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0%的股权以50万元转让给路英辉，受让方于2012年8月8日前一次性付款。

2012年8月8日，股东蒋松波与蒋晔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蒋松波将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5%的股权以75万元转让给蒋晔，受让方于2012年08月08日前一次性付款。

2012年12月3日，有限公司换领了由常州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115.00	115.00	23.00	货币、实物
2	金士英	75.00	75.00	15.00	货币
3	蒋晔	75.00	75.00	15.00	货币
4	张文霞	70.00	70.00	14.00	货币
5	张宝进	50.00	50.00	10.00	货币
6	路英辉	50.00	50.00	10.00	货币
7	赵益民	40.00	40.00	8.00	货币
8	蒋松涛	25.00	25.00	5.00	货币、实物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8、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4月8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增至1000万元，由公司现有股东同比例增资。

2013年5月16日，常州大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常大诚会验（2013）第016号”《验资报告》，该《验资报告》载明：“截至2013年5月10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蒋松波、赵益民、蒋松涛、金士英、蒋晔、张文霞、张宝进、路英辉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

2013年5月21日，有限公司换领了由常州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230.00	230.00	23.00	货币、实物
2	金士英	150.00	150.00	15.00	货币
3	蒋晔	150.00	150.00	15.00	货币
4	张文霞	140.00	140.00	14.00	货币
5	张宝进	100.00	100.00	10.00	货币
6	路英辉	100.00	100.00	10.00	货币
7	赵益民	80.00	80.00	8.00	货币
8	蒋松涛	50.00	50.00	5.00	货币、实物
合 计		1000.00	1000.00	100.00	

9、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20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苏亚锡审[2015]24号”的《审计报告》，报告载明：截至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净资产为23,207,752.08元。

2015年7月28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C2045号的《常州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评估值为2,607.72万元，评估增值286.94万元，增值率为12.36%。

2015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由有限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25日，有限公司8名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发起设立股份公司。2015年8月10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成立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5年8月10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苏亚锡验[2015]19号”的《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公司（筹）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0元，由江苏三联星海药业有限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江苏三联星海药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23,207,752.08元，按1: 0.8618的比例折为2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计20,000,000元，余额3,207,752.08元全部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本次整体变更涉及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涉及个人所得税额为200万，公司在2015年10月23日已履行代扣代缴义务。

2015年8月26日，公司取得了无锡市工商局核发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402000038343），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成立。

股份公司设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蒋松波	460.00	460.00	23.00	净资产折股
2	金士英	300.00	3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3	蒋晔	300.00	300.00	15.00	净资产折股
4	张文霞	280.00	280.00	14.00	净资产折股
5	张宝进	200.00	2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6	路英辉	200.00	20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7	赵益民	160.00	160.00	8.00	净资产折股
8	蒋松涛	100.00	1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由创立大会聘任产生，任期三年，自2015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9日。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蒋松波：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董事；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董事长。

2、蒋松涛：男，1952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南化工学校，中专学历。1979年1月至2000年1月，任常州化工厂工段长；2000年1月至2004年6月，任常州精工纵剪厂厂长；2004年10月至2015年8月年任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董事，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3、张宝进：男，1968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南哥伦比亚大学MBA。1988年8月至1998年9月，任兰州铁路中心医院（现甘肃省第二人民医院）放射科医师；1998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广州侨谊医疗器械公司销售总监；2001年7月至2002年3月，任美国史塞克（Stryker）中国区脊柱业务大客户主管；2002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美国美敦力（Medtronic）中国区脊柱业务南大区经理，全国市场发展经理；2005年1月至2006年4月，任常州市康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2007年10月至2009年11月，任创生（江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进入公司，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董事，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总经理。

4、蒋晔：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董事，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财务负责人。

5、吴成：男，1979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理工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11月至2011年7月，任常州奥斯迈医疗器

械有限公司全国销售经理；2011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北京布鲁斯通医疗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常州迪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商务总监；2015年3月入职，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赵益民、岳俊昌为股东监事并由公司创立大会聘任产生，崔秋蘋为职工代表监事并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聘任产生。公司监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8月10日至2018年8月9日。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赵益民：男，196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进厚余中学，高中学历。1980年7月至1986年9月，任常州齿轮厂齿轮车间工人；1986年9月至1991年1月，任常州钣焊厂钣金车间主任；1991年1月至1997年10月，任武进厚余晨阳机械有限公司销售科科长；1997年10月至今，任常州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厂长。2009年3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监事。

2、岳俊昌：男，1979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兰州大学，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9年6月，任常州原子高科辐照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兼管代；2009年6月至今，任公司质量部经理，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为公司监事。

3、崔秋蘋：女，197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扬州大学，大专学历。1997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常州明都大饭店餐饮部领班；2002年3月至2003年3月，任新华保险公司营销部兼职讲师；2003年4月至2009年6月，任华润雪花啤酒（常州）有限公司任销售部总经理办公室副经理；2009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15年8月10日经公司职工大会聘任为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 1、张宝进：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四（一）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
- 2、蒋松涛：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四（一）董事会成员”具体情况。

3、蒋晔：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4、荆晓菊：董事会秘书，女，1972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常州工业技术学院，双大专学历，2002年获人力资源管理中级经济师职称，2006年获本科学历、工商管理学学士学位。1995年至2003年任常州万声通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3年6月至2004年任常州万联网络设备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04年07月至2010年任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办公室主任；2010年8月至2011年任江苏金仕达卫宁软件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1年10月起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5年8月30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及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811.03	2,477.58	2,452.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91.13	2,109.18	2,102.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391.13	2,109.18	2,102.61
每股净资产（元）	1.20	2.11	2.1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2.11	2.1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94	14.87	14.27
流动比率（倍）	5.30	4.90	4.92
速动比率（倍）	4.06	3.77	3.91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32.32	3,008.03	2,610.04
净利润（万元）	481.95	806.57	616.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万元）	481.95	806.57	61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472.92	795.63	616.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472.92	795.63	616.92
毛利率（%）	73.52	72.13	73.93

净资产收益率（%）	22.16	35.75	35.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74	35.27	35.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1	0.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1	0.62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6.52	39.61	32.96
存货周转率（次）	1.04	2.18	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5.12	969.73	749.4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3	0.97	0.75

注1：2015年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等指标都是以利润表或者现金流量表的相关数字除以股改后的股数2000万股计算所得；2014年度、2013年度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等指标都是以利润表或者现金流量表的相关数字除以股改前股数1,000万股计算所得。注2：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执行。注3：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公式为：每股净资产=各报告期末净资产额/股本。注4：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为：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各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产生的净额/股本。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注册地址：吉林省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电话：010-68573828

传真：010-68573837

项目负责人：罗琳琳

项目组成员：曹君锋、李美荣、罗琳琳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协力（无锡）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张讷
住所：江苏省无锡新区长江路 16 号 1208 室
电话：86 510 8888 8990
传真：86 510 8181 7489
经办律师：张讷、韩思通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詹从才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电话：025-83235002
传真：025-83235046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卫东、王乃军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宜华
住所：常州市天宁区博爱路 72 号
电话：0519— 88155678
传真：0519— 88155675
经办评估师：臧丽卿、樊晓忠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0939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邮编： 100033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一、二类医疗器械与三类医疗植入材料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公司对外销售产品主要包括：（1）一类医疗器械：施夹钳；（2）二类医疗器械：带线荷包缝合针、一次性取物器、一次性皮肤吻合器及拆钉器、一次性穿刺器、一次性直肠吻合器及附件、一次性腹腔镜用管型吻合器、一次性自动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痔结扎器、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一次性荷包吻合器、一次性管型吻合器、一次性痔吻合器、一次性使用脐带夹紧切断器、H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G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及组件、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一次性直线型组织吻合器及组件、一次性鼻饲营养导管；三类医疗器械：组织夹、疝修补片。

公司拥有一流的人才梯队和现代化的生产、检测设施，集中各种优势资源，专注于医疗科技领域，致力外科手术治疗，提供全面的解决方案，并且以国际先进同行为目标、与多所高校合作并结合临床操作经验，开发的产品更具实用性和可靠性，在确保产品质量可靠前提下，形成自身特色。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一、二类医疗器械与三类医疗植入材料等，具体分类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	图片	产品适用范围	有效日期	备注
手术吻合器系列						
1	一次性直肠吻合器及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2090159号		适用于齿状线上粘膜选择性切除。	2017.02.21	二类器械

2	一次性自动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986 号		适用于消化道重建及脏器切除手术中的残端或切口的闭合。	2017.08.26	二类器械
3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5 号		主要适用于消化道胃、肠手术中封闭残端和切口。	2018.01.13	二类器械
4	一次性荷包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6 号		适用于临床外科做荷包吻合用。	2018.01.13	二类器械
5	一次性痔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90052 号		适用于III0~IV0痔、直肠粘膜内套叠的手术治疗。	2018.01.13	二类器械
6	H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1 号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2018.01.20	二类器械
7	G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2 号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2018.01.20	二类器械
8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3 号		用于消化道重建及其它脏器切除手术中的吻合口创建及残端或切口的闭合。	2018.01.20	二类器械
9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4 号		适用于消化道组织的离断、切除和缝合。	2018.01.13	二类器械
10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80 号		主要适用于胃肠道手术中组织的横切、切除和吻合。	2018.01.20	二类器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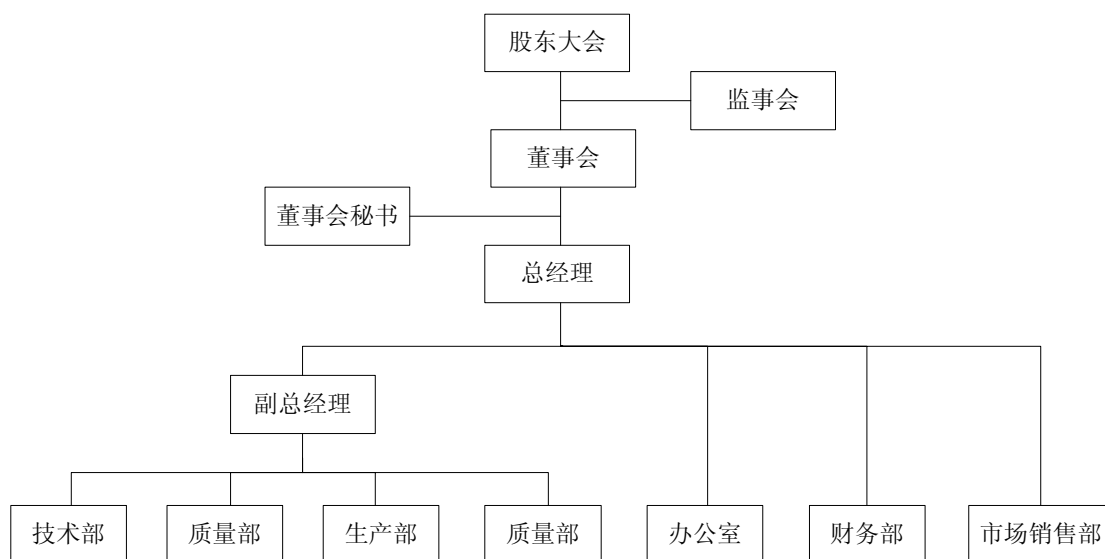
11	一次性直线型组织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1236 号		适用于消化道重建和脏器切除手术中的残端或切口的闭合。	2019.09.04	二类器械
12	一次性皮肤吻合器及拆钉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50565 号		适用于人体创伤及手术切口表层皮肤的缝合。	2016.07.31	二类器械
13	一次性腹腔镜用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160 号(更 2014-152)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2017.02.21	二类器械
14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7 号		适用于食道、胃、肠等消化道手术中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2018.01.13	二类器械
15	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94 号		主要适用于腹部外科、妇科、儿科及胸外科内镜手术中组织的切除、横断和吻合。	2018.01.20	二类器械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6	一次性穿刺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080596 号		适用于腹腔镜手术时穿刺, 建立器械进出通道。	2016.08.12	二类器械
17	一次性取物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080564 号		适用于微创外科手术中将组织切除物取出体外。	2016.07.31	二类器械
18	施夹钳	苏常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010270 号		适用于多种类型的开放和内镜手术, 供夹持组织夹使用	2017.11.21	一类器械
19	一次性切口保护套	苏械注准 20152660649		供内窥镜手术及小切口手术, 尤其是妇科无气腹悬吊式腹腔镜手	2020.06.10	二类器械

				术。		
20	带线荷包缝合针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50234 号		与缝合钳配合使用,适用于吻合手术中的荷包缝合扎。	2016.04.04	二类器械
21	一次性鼻饲营养导管	苏械注准 20152660570		适用于通过鼻饲,对患者进行肠内营养液输注用。	2020.05.27	二类器械
22	一次性使用脐带夹夹紧切断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120053 号		适用于新生儿接生时脐带的夹紧和切断。	2018.01.13	二类器械
23	痔结扎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90078 号		适用于直肠镜直视下或根据治疗器的刻度,进行痔的治疗;在临床手术中可治疗内痔、外痔。	2017.01.24	二类器械
24	一次性微创包皮环切器	苏械准 20152090650 号		适用于阴茎包皮过长和包茎的切割。	2020.06.10	二类器械
外科修复材料						
25	疝修补片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60722 号		该产品适用于腹股沟疝气修复手术。	2020.05.05	三类器械
其他产品及材料						
26	组织夹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60296 号		该产品适用于人体外科手术时血管和体腔组织的结扎和关闭。	2018.02.06	三类器械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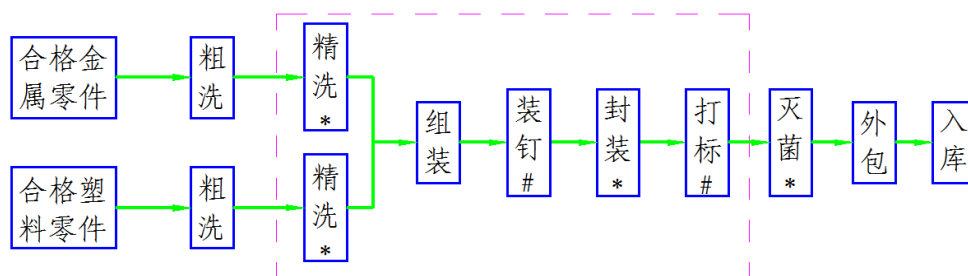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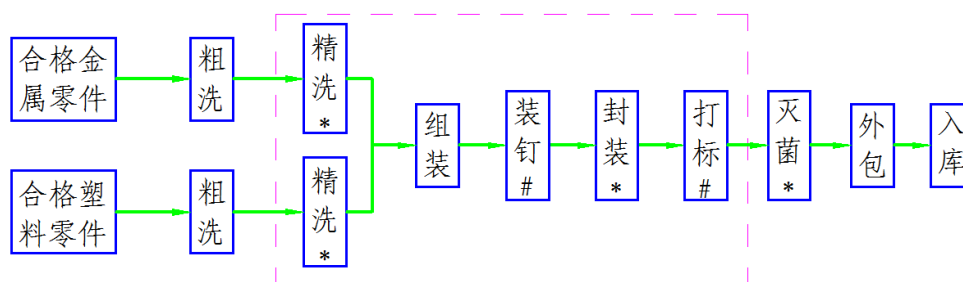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及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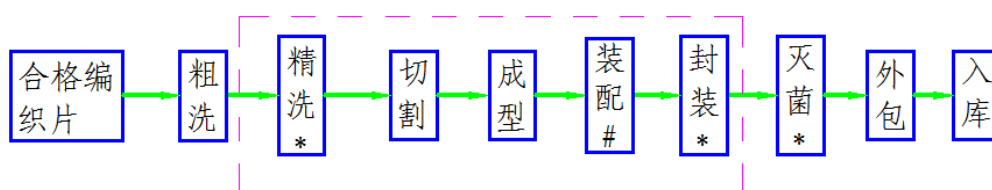
1、吻合器系列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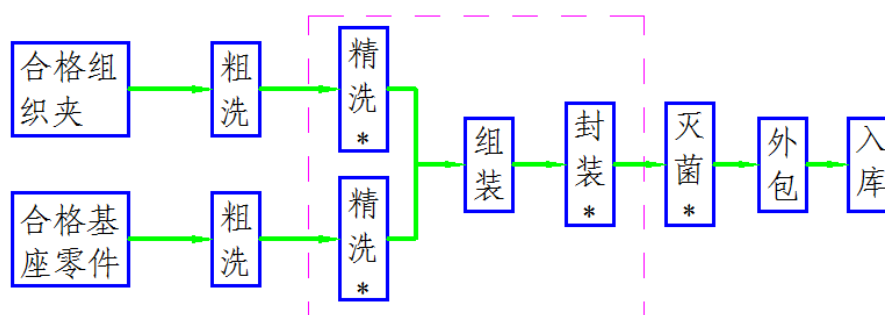
2、腹腔镜类工艺流程图



3、补片类工艺流程图



4、组织夹工艺流程图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情况

(一) 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情况

(1) 疝修补片是一种可永久植入人体的医用软组织修补材料。公司是国内第四个获得国家药监局认可、许可此类产品上市的企业，并完整的掌握了此类产品的核心技术：网片材料独特的编织结构，具有较高的孔隙率，有利于体液的引流，减小感染风险；成纤维细胞更容易长入，具有优异的固定性和宿主长入性；编织结构不易脱散，便于医生在手术过程中根据缺损情况对本品做必要的修剪；柔韧性强，具有较大的张力强度和耐缝合强度。

(2) 开放手术吻（缝）合系列：公司是国家外科手术器械标准委员会成员，参与起草及验证多个产的国家标准，具有很强的行业技术优势。其中圆弧切割吻合器是国内第一家在临床应用的产品，打破国外产品的垄断，在很多医院成为进口替代品。其他产品从材料上进行了创新，在保证性能的基础，降低了加工成本。并根据国人的解剖特点及医生使用习惯，增加了大量的型号和规格，来满足临床的不同需要，是目前厂商中产品规格和型号最全的厂商。

(3) 腔镜下微创手术器械：包括通道建立、形成气腹、组织切割吻合、缝合、血管结扎、组织标本袋等系列产品，有二类器械，也有三类器械。目前只有强生和柯惠公司能提供全套的产品。公司是国内公司中目前唯一能提供全套产品的公司，其核心产品腔镜下切割吻合器和组织夹为目前世界领先的同类产品，具有技术的领先性。

主要产品已获得的专利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	产品性能结构及组成	专利
一次性直肠吻合器及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90159 号	一次性直肠吻合器及附件由吻合器和附件组成，附件包括支撑套（PC）、肛塞（ABS）；吻合器由器械体（ABS）、吻合钉（TA1）、环形刀（12Cr18Ni9）和吻合组件等组成。根据吻合组件直径不同分为四种规格，附件根据检查时个体差异不同分为大、中、小三种型号。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19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合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0820036685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推杆 200820036686X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一次性自动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986 号	一次性自动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由抵钉座、组件、组件夹板、支架板、固定手柄、击发手柄、定位手柄、复位按钮、吻合钉组成，每把吻合器出厂时带一个组件。组件为独立包装。吻合组件根据手术中缝合长度分为四种型号；吻合器根据外形分为两种型式；根据手术中吻合组织的厚薄，吻合钉分为两种尺寸。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23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击发保险装置 2010101258277 吻、缝合器操作步骤指示装置"
			实用新型： 2008200366889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击发保险装置 2011200649076 吻、缝合器用闭合间隙精准指示装置 2010201330985 吻合器用双“O”形吻合钉

			外观设计： 201030135996X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 2008300317869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 2012303746881 吻合器（直线型）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5 号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由击发部分和吻合组件组成，主要包括抵钉座、组件、组件夹板、抵钉座夹板、支架、保险块、固定手柄（1Cr18Ni9）、按钮、吻合钉（TA1），根据手术中吻合长度分为 30mm、45mm、60mm、90mm 四种规格，按外型分为 A、B 两种型式，吻合组件根据手术中吻合长度分为 30mm、45mm、60mm、90mm 四种规格，根据手术中吻合组织的厚薄，吻合钉分为两种尺寸（B：普通组织、G：厚组织），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23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击发保险装置 2010101258277 吻、缝合器操作步骤指示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649076 吻、缝合器用闭合间隙精准指示装置 2010201330985 吻合器用双“O”形吻合钉
			外观设计： 201030135996X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 2008300317869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 2012303746881 吻合器（直线型）
一次性痔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90052 号	一次性痔吻合器由吻合器和附件组成，包括抵钉座、吻合组件、保险块、活动手柄、调节螺母、缝合钉、环形刀（1Cr18Ni9）和垫刀圈，附件包括支撑套（PC）、肛塞、窥视套、带线棒，吻合器根据外形不同分为 A、B 两种，根据使用部位管腔内径不同分为 32mm、34mm 两种规格，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19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合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08200366874 一次性痔吻合器吻合组件钩线装置
H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H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由抵钉座、组件盖板、吻合组件、套管、手柄外壳、保险块、活动手柄、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19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合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吻合器	2080071 号	调节螺母、垫刀圈、环形刀（材料为 12Cr18Ni9）、吻合钉（材料为 TA1）、长接杆组成。根据使用部位管腔内径不同分为九种规格。本产品应无菌。	实用新型： 2008200366836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器身密封装置 200820036685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推杆 200820036686X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G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2 号	G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由抵钉座、组件盖板、吻合组件、手柄外壳、保险块、活动手柄、调节螺母、垫刀圈、环形刀（材料为 12Cr18Ni9）、吻合钉（材料为 TA1）、长接杆组成。根据长度不同分为 F1 和 F2 两种，每种又根据使用部位管腔内径的不同分为九种规格。本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19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合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08200366836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器身密封装置 200820036685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推杆 200820036686X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外观设计： 2008300317873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3 号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由击发部分和切割组件组成。切割吻合器根据外形不同分为 A、B 两种型式，每种又根据手术中吻合长度不同分为若干规格。根据手术中吻合组织的厚薄，吻合钉高度分为 3.85mm 和 4.5mm 两种尺寸。本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10101142872 直线切割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实用新型： 2010201192843 直线切割吻合器
			外观设计： 201030018911X 直线切割吻合器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4 号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由击发部分和切割组件组成，主要包括闷头（定位针）、抵钉座、锁定杆（手柄）、锁定杆壳（手柄壳）、切割组件（ABS）、外壳和切割组件架，根据手术中吻合长度分为 60mm、80mm、100mm 三种规格，根据手术部位不同分为 A、B 两种型式，切割组件根据手术中吻合长度分为 60mm、80mm、100mm 三种规格，根据缝合组织的厚薄，吻合钉分为两种尺寸：3.5mm、4.8mm（B：普通组织、G：厚组织），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10101142872 直线切割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实用新型： 2010201192843 直线切割吻合器
			外观设计： 201030018911X 直线切割吻合器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4第2080080号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及组件由击发部分(抵钉座、组件、组件夹板、定位针、按钮、固定手柄、闭合手柄、击发手柄)和切割组件组成,切割刀由12Cr18Ni9制成,吻合钉为TA1。吻合长度分为30、40规格,根据外型分为A、B两款,钉高B3.8mm、G4.8mm两种。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10101258277 吻、缝合器操作步骤指示装置" 外观设计: 2010300189124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
一次性直线型组织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4第2081236号	一次性直线型组织吻合器及组件由吻合钉(TA1)、抵钉座、组件、组件夹板、支架板(12Cr18Ni9)、固定手柄、击发手柄、保险块、调节旋钮(ABS)组成,每把吻合器出厂时带一个组件。组件为独立包装。吻合组件手术中吻合长度为30mm一种规格,根据手术中吻合组织的薄厚,吻合钉分为三种尺寸。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23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击发保险装置 2010101258277 吻、缝合器操作步骤指示装置" 实用新型: 2011200649076 吻、缝合器用闭合间隙精准指示装置 2010201330985 吻合器用双“O”形吻合钉" 外观设计: 201030135996X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 2008300317869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 2012303746881 吻合器(直线型)
一次性腹腔镜用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3第2080160号(更2014-152)	一次性腹腔镜用管型吻合器由器械体(ABS)、吻合钉(TA1)、环形刀(12Cr18Ni9)和吻合组件等组成,组件盖板和长接杆(ABS)为吻合器的附件。根据吻合器器械体长度不同分为F和F1型;根据使用部位官腔内径不同分为七种规格。产品应无菌。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19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合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实用新型: 2008200366836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器身密封装置 200820036685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推杆 200820036686X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外观设计: 2008300317873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DCS E)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4第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由抵钉座、吻合组件(ABS)、套管、保险块、活动手柄、调节螺母、吻合钉(TA1)、环	发明专利: 2008101226419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合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2080057号	形刀（1Cr18Ni9）和垫刀圈组成，根据外型不同分为A、E两种，根据使用部位管腔内径不同分为21mm、23mm、25mm、27mm、29mm、31mm、33mm七种规格，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应无菌。	<p>实用新型： 2008200366836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器身密封装置 200820036685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推杆 200820036686X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式钉砧</p> <p>外观设计： 2008300317873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p>
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2014第2080094号	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由吻合器和一次性切割组件组成，切割刀为12Cr18Ni9、吻合钉为TA1，组件为独立包装。根据外形不同分为A、B型两种规格，根据管腔长度不同吻合器分为短管型（60mm）、标准型（160mm）和加长型（260mm）三种规格。根据缝合长度不同切割组件可分为三种规格，根据吻合钉高度的不同A、B型切割组件又各分为四种尺寸。本产品应无菌。	<p>实用新型： 2010201330985 吻合器用双“O”形吻合钉</p>

2、研发基本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及职能

公司设有独立的技术部，负责信息资源的整合、技术研发、项目验收申报以及产学研合作。

（2）研发人员构成及研发成果

公司近年来研发项目与成果如下：

分类	序号	产品名称	用途	开发进展情况	设计图纸	试制	检测	注册
II	1	H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已完成，上市销售				
II	2	G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已完成，上市销售				

II	3	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已完成，上市销售				
II	4	一次性鼻饲营养导管	用来通过鼻饲，对患者进行肠内营养液输注用	已完成，上市销售				
II	5	一次性切口保护套	供内窥镜手术及小切口手术，尤其是妇科无气腹悬吊式腹腔镜手术。	已完成，注册中				注册申报中
II	6	一次性微创包皮环切器	适用于阴茎包皮过长或包茎的切割	已完成，注册中				注册申报中
II	7	一次性可翻转式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已完成，产品送检测			检测中	
II	8	一次性包皮切割缝合器	适用于阴茎包皮过长或包茎的切割	设计开发中	图纸设计			
II	9	一次性腔镜直线切割吻合器及关节型切割组件	用于食管、胃、肠等消化道重建手术中消化道的端端、端侧和侧侧吻合。	已完成，产品送检测			检测中	
II	10	一次性筋膜缝合器	用于穿刺孔的深层筋膜缝合	已完成，产品送检测			检测中	
II	11	一次性使用脐带夹紧切断器及配件	用于新生儿剪切脐带。	设计完成		试制中		
III	1	组织修补片	适用于人造肛门成形术后，腹壁中疝和筋膜缺损的修补，以加强相连组织结构并防止肠脱垂。腹腔镜检查和开放性的外科手术中均可应用。	临床试验结束				准备申报注册
III	2	尿失禁无张力悬吊系统	该产品作为尿道下悬吊带，用于治疗因尿道运动过度和/或内部括约肌障碍造成的女性压力性尿失禁(SUI)。	设计完成，试制中		试制中		
III	3	可降解结扎夹	用于手术中结扎体腔组织和血管。	设计完成	图纸设计			

(3) 研发投入

公司持续投入资金开展一系列产品研发和应用创新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投入（元）	1,771,502.60	3,539,134.30	3,395,606.80
营业收入（元）	18,323,181.92	30,080,287.79	26,100,355.91
研发费用占比	9.67%	11.77%	13.01%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3名，分别为蒋松波、张宝进、岳俊昌。

蒋松波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三、（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张宝进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四、（一）公司董事”。

岳俊昌简历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四、（二）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蒋松波、张宝进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23.00%、10.00%的股份，岳俊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2）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比较稳定。

（3）核心员工竞业禁止的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公司所取得的技术的明细，以及是否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情形。

公司所取得的技术明细详见本节“（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知识产权不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不违反与原就职单位的竞业禁止约定。

（二）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1、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具体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	产品注册标准/技术要求 ¹	备注
手术吻合器系列				
1	一次性直肠吻合器及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90159 号	YZB/苏 0193-2013	二类器械
2	一次性自动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986 号	YZB/苏 1074-2013	二类器械
3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5 号	YZB/苏 0074-2010	二类器械
4	一次性荷包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6 号	YZB/苏 0079-2010	二类器械
5	一次性痔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90052 号	YZB/苏 0075-2010	二类器械
6	H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1 号	YZB/苏 0061-2014	二类器械
7	G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2 号	YZB/苏 0062-2014	二类器械
8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3 号	YZB/苏 0063-2014	二类器械
9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4 号	YZB/苏 0077-2010	二类器械
10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80 号	YZB/苏 0070-2014	二类器械
11	一次性直线型组织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1236 号	YZB/苏 1049-2014	二类器械
12	一次性皮肤吻合器及拆钉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50565 号	YZB/苏 0557-2012	二类器械
13	一次性腹腔镜用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160 号(更 2014-152)	YZB/苏 1030-2014	二类器械
14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7 号	YZB/苏 0080-2010	二类器械
15	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94 号	YZB/苏 0083-2014	二类器械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6	一次性穿刺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080596 号	YZB/苏 0585-2012	二类器械
17	一次性取物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080564 号	YZB/苏 0556-2012	二类器械

¹公司产品执行的标准是企业注册标准（2014 年 10 月后称为技术要求）

18	施夹钳	苏常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1010270 号	YZB/苏 (常)0267-2013	一类器械
19	一次性切口保护套	苏械注准 20152660649	YZB/苏 0447-2015	二类器械
20	带线荷包缝合针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50234 号	ZB/苏 0223-2012	二类器械
21	一次性鼻饲营养导管	苏械注准 20152660570	YZB/苏 0410-2015	二类器械
22	一次性使用脐带夹紧切断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120053 号	YZB/苏 0659-2008	二类器械
23	痔结扎器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90078 号	YZB/苏 0089-2013	二类器械
24	一次性微创包皮环切器	苏械准 20152090650 号	YZB/苏 0448-2015	二类器械
外科修复材料				
25	疝修补片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60722 号	YZB/国 2084-2011	三类器械
其他产品及材料				
26	组织夹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60296 号	YZB/国 8133-2013	三类器械

2、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拥有 13500 平方米的标准厂房和万级、10 万级净化车间共 1500 平方米。公司拥有先进的加工、检测设备，建立“理化实验室”、“阳性对照室”、“无菌检验室”等检测室。公司技术力量雄厚，拥有一支高素质技术管理队伍和一批稳定熟练的生产技术人员。公司秉持着“品质卓越、安全有效”的质量方针，按 ISO9001、ISO13485 标准与 93/42/EEC (MDD 指令) 要求建立实施质量管理体系，并已通过 ISO13485 认证，产品通过 CE 认证，由于质量管理规范，产品实物质量得到充分保证，能够持续稳定地向顾客提供满意的产品。

3、质量控制措施

在质量保障体系中，公司在文件控制与人员培训、洁净生产环境质量控制、产品研发质量控制、生产过程质量控制以及产品售后质量跟踪管理等方面强化管理，确保质量体系正常运行及产品质量的有效性和安全性。其中在生产过程质量控制环节建立了完善的控制流程，突出关键工序与灭菌处理程序；在产品售后质量跟踪管理环节做到对内、对外双重售后质量跟踪，及时发现质量问题，进行性能改进，工艺优化。

公司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进行生产，每个产品都建立了装配作业指导书，通过进货检验、过程检验、出厂检验控制产品质量。

在质量保证体系中，公司在各生产环节加强管理，确保质量体系正常运行及产品质量。对于关键工序，进行定期验证工作，对于特殊过程（如灭菌等工序），进行定期确认工作，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安全有效。

4、产品质量纠纷

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产品未发生因公司产品质量问题引发的不良事件。根据质量监督主管部门常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9月1日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医疗器械监管方面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客户投诉、客户赔偿等违约事项，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已经建立了应对产品质量问题的质量控制体系和不良事件追溯制度。根据常州市钟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5年9月1日开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法、违规及不良行业申（投）诉记录。

（三）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注册号	分类号	注册人	有效期	取得方式
	9986718	10	有限公司	2012/11/21 至 2022/11/20	原始取得
三联星海 SINOLINKS	8636704	10	有限公司	2011/09/21 至 2021/9/20	原始取得
	6309661	10	有限公司	2010/02/07 至 2020/02/06	原始取得

SINOLINKS	9988156	10	有限公司	2012/11/21 至 2022/11/20	原始取得
-----------	---------	----	------	-------------------------	------

[注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取得的上述商标无账面价值。

[注 2]《商标法》第 39 条规定：“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第 40 条规定：“注册商标有效期满，需要继续使用的，商标注册人应当在期满前 12 个月内按照规定办理续展手续；每次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上述商标权目前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以上商标均不存在纠纷情况。

由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间较短，商标权人仍为有限公司，目前变更工作正在进行过程中。以上商标均为原始取得，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5 项发明专利、14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发明专利				
1	一种防粘连疝修补补片及其编织方法	ZL201310035092.2	原始取得	2013.01.30
2	吻、缝合器操作步骤指示装置	ZL201010125827.7	原始取得	2010.03.17
3	直线切割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ZL201010114287.2	原始取得	2010.02.26
4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吻切组件与器身连接装置	ZL200810122641.9	原始取得	2008.06.17
5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击发保险装置	ZL200810122642.3	原始取得	2008.06.17
实用新型专利				
6	深部筋膜缝合器	ZL201420690583.0	原始取得	2014.11.18
7	带定位凸台的施夹钳夹头	ZL201220394580.3	原始取得	2012.08.10
8	自吸式痔结扎器	ZL201120362730.8	原始取得	2011.09.26
9	吻、缝合器用闭合间隙精准指示装置	ZL201120064907.6	原始取得	2011.03.14
10	组织夹	ZL201120019877.7	原始取得	2011.01.21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取得方式	专利申请日
11	复合防粘连的疝修补片	ZL201020674795.1	原始取得	2010.12.21
12	一种复合防粘连的疝修补片	ZL201020674784.3	原始取得	2010.12.21
13	吻合器用双“O”形吻合钉	ZL201020133098.5	原始取得	2010.03.17
14	直线切割吻合器	ZL201020119284.3	原始取得	2010.02.26
1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器身密封装置	ZL200820036683.6	原始取得	2008.06.17
16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推杆	ZL200820036685.5	原始取得	2008.06.17
17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整体式钉砧	ZL200820036686.X	原始取得	2008.06.17
18	一次性痔吻合器吻合组件钩线装置	ZL200820036687.4	原始取得	2008.06.17
19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击发保险装置	ZL200820036688.9	原始取得	2008.06.17
外观设计专利				
20	吻合器（直线型）	ZL201230374688.1	原始取得	2012.08.10
21	一次性施夹钳	ZL201130465931.6	原始取得	2011.12.08
22	直线型吻合器（一次性）	ZL201030135996.X	原始取得	2010.04.09
23	直线切割吻合器	ZL201030018911.X	原始取得	2010.01.06
24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	ZL201030018912.4	原始取得	2010.01.06
25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DCS E)	ZL200830031787.3	原始取得	2008.06.17
26	一次性直线型缝合器	ZL200830031786.9	原始取得	2008.06.17

[注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取得的上述专利无账面价值。

[注 2]《专利法》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上述专利权目前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以上专利均不存在纠纷情况。

由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间较短，专利权人仍为有限公司，目前变更工作正在进行过程中。以上专利均为原始取得，变更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不存在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的独立性的情形；公司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四）公司取得的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1、内销

根据医疗器械行业管理规定，医疗器械生产型企业应经国家或省级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批取得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和产品注册证后，获得市场准入。

公司取得了相应的开展业务所必需的生产和销售资质，详见本节“三、（五）特许经营权”。

根据《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医疗器械注册证书有效期届满，需要继续销售或者使用医疗器械的应申请到期重新注册。公司历史上的历次产品注册证书变更均没有影响到企业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公司目前主要核心产品的注册证书有效期大部分均至 2017 年以后，届时公司预期可以继续取得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资质，无法继续取得生产及销售资质的风险极小。

2、外销

外销产品的必要生产资质和内销产品相同，目前我国鼓励医疗器械产品出口，对医疗器械的出口无特殊限制。但是在境外进行医疗器械销售时，部分境外国家的监管机构需要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国的监管机构出具自由销售的证明，即我国国家药监局出具的《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用于向需要该类证明文件的监管机构证明出口的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标准，已在中国注册，准许在中国市场销售。该产品出口不受限制”。

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在全球各个国家都受到极高的重视并且接受极为严格的监管，各个国家的监管体系和产品注册程序不同，当地经销商（代理人）相对于境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会更加熟悉产品在当地的注册流程。当地经销商会根据当地监管部门的要求，向境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提供申请文件清单，并协助境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完成产品注册。

由于出口收入占营业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尚未采取直接出口的方式。按照公司的经营规划，待出口收入达到一定比例时拟采用自进方式行销售。

公司目前主要外销注册核准情况如下：

地区	注册核准主要内容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中国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书	2015-D012	2015.04.13	2 年

欧盟	CE	—	2014.11.07	2018.10.21
美国	FDA 510 (K) 认证	K131511	2013.07.05	—
韩国	KFDA 注册证		2015.03.24	2018.03.23

3、其他资质证书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时间	有效期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432000826	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4.08.05 ²	三年

(五) 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有效期至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苏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4 0109 号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局	2019.06.30

2、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名称 ³	证书编号	适用范围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施夹钳/松夹钳	苏常械备 20146004 号	用于夹持缝合针、金属夹等器械	2014.10.1 3-2017.11. 21	常州市食品药品 监督管理局

3、医疗器械注册证

国家对医疗器械实行产品生产注册制度。根据规定，公司根据产品类别分别向各级有关部门申请取得了《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1) 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序号	医疗器械注册证名称	颁发单位	证书编号	有效期至
1	一次性直肠吻合器及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90159 号	2017.02.21
2	一次性自动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986 号	2017.08.26

²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后于 2014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³ 2015 年 11 月 04 日，常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予以公司对第一类医疗器械：施夹钳予以备案，备案人名称变更为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备案号为：苏常械备 20146004 号更 1。

3	一次性直线型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5 号	2018.01.13
4	一次性荷包吻合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6 号	2018.01.13
5	一次性痔吻合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90052 号	2018.01.13
6	H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1 号	2018.01.20
7	G 型一次性整体抵钉座管型吻合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2 号	2018.01.20
8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73 号	2018.01.20
9	一次性直线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4 号	2018.01.13
10	一次性圆弧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80 号	2018.01.20
11	一次性直线型组织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1236 号	2019.09.04
12	一次性皮肤吻合器及拆钉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50565 号	2016.07.31
13	一次性腹腔镜用管型吻合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80160 号(更 2014-152)	2017.02.21
14	一次性管型吻合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57 号	2018.01.13
15	一次性镜下切割吻合器及组件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080094 号	2018.01.20
16	一次性穿刺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080596 号	2016.08.12
17	一次性取物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080564 号	2016.07.31
18	一次性切口保护套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械注准 20152660649	2020.06.10
19	带线荷包缝合针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2 第 2650234 号	2016.04.04
20	一次性鼻饲营养导管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械注准 20152660570	2020.05.27
21	一次性使用脐带夹紧固切断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2120053 号	2018.01.13
22	痔结扎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3 第 2090078 号	2017.01.24
23	一次性微创包皮环切器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械准 20152090650 号	2020.06.10

(2) 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1	疝修补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460722 号	2020.05.05
2	组织夹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 3460296 号	2018.02.06

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特许经营权，相关业务合法合规；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不存在法律风险，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无重大违法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没有影响。

(六) 公司主要荣誉和获奖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获得时间/有效期	颁发单位
1	2015 福布斯中国潜力企业	—	—
2	2012 年度常州市药品、医疗器械企业质量安全守信 AAA 级	—	常州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3	2009-2010 年度江苏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诚信单位	2011 年 12 月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4	常州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2011 年 9 月	常州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5	2011-2012 年度江苏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诚信优秀单位	2013 年 2 月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6	第七届全国疝和腹壁外科学术研讨会优秀合作伙伴	—	—
7	第八届全国疝和腹壁外科学术大会优秀合作伙伴	—	—

(七)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使用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现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根据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价值如下：（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5,432,444.48	896,184.44	2,469,761.21	8,798,390.13
账面价值	3,083,089.12	207,936.02	955,445.24	4,246,470.38
成新率	56.75%	23.20%	38.69%	48.2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机器设备与公司车间加工业务相匹配，运输、电子设备也是与公司日常运营相关联的必需配备，上

述固定资产主要分布于本公司的生产部门、办公地等处。固定资产目前均用于公司日常生产和办公，满足公司业务需求。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资产类别	设备名称	购买日期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成新率
生产设备	模具	2004.12.11	80,000.00	76,000.00	5.00%
生产设备	大族激光打标机及控制软件	2008.03.31	76,000.00	53,548.63	29.54%
生产设备	大族激光数控焊接接	2009.02.26	88,717.95	54,783.30	38.25%
生产设备	数控车床	2008.06.01	56,000.00	38,126.38	31.92%
生产设备	电柜	2009.09.30	51,282.05	28,824.58	43.79%
生产设备	数控机床	2010.01.30	162,393.16	86,135.87	46.96%
生产设备	数控机床	2010.01.30	162,393.16	86,135.87	46.96%
生产设备	水处理设备	2009.10.30	52,136.75	28,892.50	44.58%
生产设备	净化车间不锈钢制品一套	2011.12.29	196,581.20	136,951.76	30.33%
生产设备	净化车间工程	2011.12.29	1,200,000.00	836,000.00	30.33%
生产设备	立式加工中心	2012.03.31	305,128.22	99,039.60	67.54%
生产设备	数控车床	2012.03.31	51,709.40	16,784.17	67.54%
生产设备	100W 光纤传导焊接机	2012.05.15	160,683.76	49,611.12	69.12%
生产设备	注塑机	2012.10.22	53,846.15	14,493.52	73.08%
生产设备	不锈钢设备及制品	2014.08.28	182,905.98	17,376.12	90.50%
生产设备	净化车间工程 2	2014.08.28	1,036,000.00	98,420.04	90.50%

[注]：“主要机器设备”指原值 5 万元以上的机器设备。

（八）公司员工

1、员工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95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岗位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管理人员	3	3.16%
采购人员	6	6.32%

销售人员	7	7.37%
研发人员	23	24.21%
行政人员	10	10.53%
财务人员	4	4.21%
生产人员	42	44.21%
合计	95	100.00%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13	13.68%
30-39岁	45	47.37%
40-49岁	29	30.53%
50岁及以上	8	8.42%
合计	95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1	1.05%
本科	16	16.84%
专科	28	29.47%
专科以下	50	52.63%
合计	95	100.00%

(4) 社会保障情况

截至2015年8月31日, 公司员工共计95人, 88名在职员工均于入职时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书》, 公司依法为其中88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公司未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员工有7名, 均为退休人员, 均领取社会养老金, 并与公司签订了《返聘协议》。

2015年9月6日，常州市钟楼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管理局为公司出具《证明》，证明自2013年1月1日至证明开具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参加医疗、养老、失业、生育、工伤保险，未欠费，不存在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年11月12日，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为有限公司出具《单位缴存住房公积金证明》：自2013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日，该单位未有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公司环保事项

公司主要从事一、二类医疗器械与三类医疗植入材料的制造、加工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1、公司的环评手续

2009年10月28日，公司向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环境保护局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申请办理“二类、三类腹部外科手术器械生产项目”的环评手续。

2009年11月17日，常州市钟楼区环境保护局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出具审批意见：“同意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进行三类6846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二类6808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09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2妇产科手术器械的制造、加工及一类医用聚丙烯制品的制造、加工。”

2010年03月18日，常州市钟楼区环境保护局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对“二类、三类腹部外科手术器械生产项目”出具验收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2012年，公司向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环境保护局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申请办理“新增二类6865医用缝合针外科手术器械和纯水制备生产项目”的环评手续。

2012年03月06日，常州市钟楼区环境保护局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登记）表》出具审批意见：“同意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新增二类6865医用缝合针外科手术器械的制造、加工。”

2015年6月，公司取得常州市钟楼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登记号为320404036070的《排污申报登记注册证》，公司于2015年06月10日对废水、废气、噪声排污情况作了申报，现予以注册登记。

公司不涉及需要取得环保方面的许可、证照的情形。公司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及《江苏省排放水污染物许可证管理办理》规定的必须办理排放水污染物许可证的企业类型。

2、公司环保合法合规

根据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9月10日出具的《证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建设项目已取得必须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事项合法合规；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行为。

（十）安全生产情况

1、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经核查，公司从事一、二类医疗器械与三类医疗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的制造、加工，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企业范围，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公司不属于前述应办理安全设施验收的企业范围。

2、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覆盖了生产流程的各环节，并建立了安全生产检查制度。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定期、足时开展各类教育培训工作；定期召开各项安全会议，包括安全例会，

班前会，每周安全活动日等，做好上传下达工作；强化日常痕迹化管理工作，做好自己岗位职责要求的痕迹化工作，做到事事有跟踪，项项有追溯；定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活动（包括人的不安全行为、设备设施的不安全状态以及管理上的缺陷等），将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加强事故、事件的管理工作，尤其是未遂事故的处理，做到“四不放过”。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建立了稳定、可靠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自成立以来安全生产记录良好。

3、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报告期内未受过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公司已就该等事项出具了声明予以确认。根据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的证明：自2013年01月01日至今，经营活动符合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未接到安全生产事故的举报和投诉，未有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一）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产品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元)	比例 (%)	销售收入 (元)	比例 (%)	销售收入 (元)	比例 (%)
手术吻合器系列	11,640,673.05	63.53	20,612,734.09	68.53	19,530,930.94	74.83
外科修复材料	4,062,894.83	22.17	6,956,385.01	23.13	6,295,718.14	24.12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934,233.45	10.56	1,910,490.60	6.35	122,265.83	0.47
其他产品及材料	685,380.59	3.74	600,678.09	2.00	151,441.00	0.58
合计	18,323,181.92	100.00	30,080,287.79	100.00	26,100,355.91	100.00

（二）公司主要产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1、公司主要产品的消费群体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具备经营二、三类医疗器械的资质的医疗器械公司。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是接受手术的临床患者。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年1-8月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全部收入比例(%)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372,731.66	7.49
北京惠德康业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7,197.16	6.64
南通市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25,641.15	5.60
常州市英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65,812.06	5.27
北京鑫盛泰康贸易有限公司	907,975.96	4.96
合计	5,489,357.99	29.96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全部收入比例(%)
北京惠德康业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62,992.46	9.19
南通市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687,370.93	8.93
镇江天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53,391.48	6.16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732,005.92	5.76
北京鑫盛泰康贸易有限公司	1,409,299.99	4.69
合计	10,445,060.78	34.73
2013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全部收入比例(%)
南通市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341,068.39	8.97
北京惠德康业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38,299.29	8.58
广东润得药械有限公司	1,185,696.78	4.54
江苏新智源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099,739.16	4.21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96,874.95	4.20
合计	7,961,678.57	30.50

(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9.96%、34.73%、30.50%，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的情况，不存在客户依赖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结构稳定，历年前 5 名经销商无重大变化。目前，公司主要经销商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地区或医保覆盖地区。

(3) 主要客户中：

北京惠德康业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在河南地区全线产品经销商。

南通市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是公司在江苏南通地区全线产品经销商。

镇江天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是公司在江苏镇江地区全线产品经销商。

北京鑫盛泰康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在北京某部队医院吻合器产品、山东菏泽地区吻合器及疝修补片产品经销商。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北京、山西、天津等地区组织夹产品经销商。

贵州源益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在贵州地区吻合器产品经销商。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在安徽地区全线产品经销商，均系公司股东张文霞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专门从事医疗器械销售的经营。

除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其他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情况及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构成，结构相对稳定。公司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不锈钢、纯钛丝、丙烯腈（ABS）、聚丙烯（PP）、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聚甲醛树酯（POM）、尼龙（PA）等；公司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水，供应有保障，年用水约250吨，用电约420000度。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成本性质	2015年1-8月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4,178,027.04	62.44%
直接人工	1,384,485.67	20.69%
制造费用	1,129,167.73	16.87%
生产成本	6,691,680.44	100.00%
成本性质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5,444,460.9	59.24%
直接人工	1,908,467.2	20.76%
制造费用	1,838,308.52	20.00%
生产成本	9,191,236.62	100.00%
成本性质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3,956,843.5	56.29%
直接人工	1,752,915.5	24.94%
制造费用	1,319,616.36	18.77%
生产成本	7,029,375.36	100.00%

2、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2015 年 1-8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60 抵钉座上夹板	899,585.54	15.99%
江苏孜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直线型零件	580,726.92	10.32%
常州市芳田塑料五金厂	皮缝手柄	443,304.80	7.88%
常州君爵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设备	393,259.83	6.99%
常州模易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	339,316.24	6.03%
合计		2,656,193.33	47.21%
201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60 抵钉座上夹板	2,306,338.99	21.89%
常州舒洁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净化设备	1,259,207.94	11.95%
江苏孜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直线型零件	1,050,675.15	9.97%
常州市芳田塑料五金厂	透明套	539,726.44	5.12%
常州市士庄机械配件厂	零部件	459,291.52	4.36%
合计		5,615,240.03	53.29%
2013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60 抵钉座上夹板	1,678,759.05	25.50%
常州模易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模具	765,237.61	11.63%
常州市申兴电力设备厂	60 钉仓（低）	498,901.68	7.58%
常州市新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疝修补片吸塑片	373,099.49	5.67%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能源动力	270,041.63	4.10%
合计		3,586,039.45	54.48%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合计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7.21%、53.29%和 54.48%，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况，不存在依赖少数供应商情况。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为股东、监事赵益民控制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合同金额大于或等于 70 万元人民币的经销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2015 年 1-8 月						
编号	公司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情况	
		产品	金额		截止到 8 月实际完成	完成率
2015-H LJ-001	哈尔滨鑫顺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全部	70	2015.01.01	43.9449	62.8%
2015-S X-01	太原市良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部	70	2015.01.01	31	44.3%
2014 年度						
编号	公司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情况	
		产品	金额		实际完成	完成率
JS-003	常州市英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组织夹	560	2014.03.01	40	7.1%
2014-H N-001	北京惠德康业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吻合器、补片	250	2014.01.01	310.0517	124.0%
2014-S X-002	陕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广东润得药械有限公司) ⁴	吻合器、补片	180	2014.01.01	115.0438	63.9%

⁴陕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委托广东润得药械有限公司付款，陕西晟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实际经销商。三联星海、陕西晟源、广东润得三方对上述事实确认无误，并将此事项通过补充三方协议进行约定。上述委托行为真实有效，各方对此无纠纷或潜在争议。

2014-A H-001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吻合器、 补片	390	2014.04.01	20.211	5.2%
BJGY00 1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组织夹	414	2014.04.01	90	21.7%
2013 年度						
编号	公司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履行情况	
		产品	金额		实际完成	完成率
2013-S C-001	四川驰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全部	80	2013.01.01	71.0932	88.9%
2013-H N-001	北京惠德康业医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部	240	2013.01.01	300.059	125.0 %
2013-A H-001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部	吻合器 6900 把, 补片 2800 套	2013.01.01	吻合器 4483, 补片 1650	吻合器 65%, 补片 58.9%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采购合同：

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一般与其签订年度合同，只约定单价，实际金额根据订货总量计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主要供应商订货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原材料名称	单位	采购金额（元）
1	常州市芳田塑料五金厂	皮缝手柄、击发手柄、皮缝针仓、皮缝推片、固定手柄、弯推杆、组织夹夹子/基座、连接片压板等	只	31,050
2	江苏孜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直线型零件、调节丝杆、铝管、抵钉座、钉仓、腔镜切刀、腔镜组件、转向接头、连接套、推刀杆、推钉片等	套	64,200
3	常州市申兴电力设备厂	固定手柄、活动手柄、接杆/套、按钮、钉仓/套等	只	23,250
4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60 抵钉座夹板、推钉板、抵钉座、夹板、刀座拉钩、推钉板、定位销、焊接支架、手柄等	只	49,333.2
5	常州市新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疝修补片吸塑盒、PPH 吸塑盒、切割吸塑盒、补片吸塑盒、组织夹吸塑盒、圆弧吸塑盒、腔镜组件吸塑盒、皮缝吸塑盒等	只	28,766.76
6	常州市佳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环形刀	把	23,294.7
7	安保包装(深圳)有	透析纸卷材	米	50,724

	限公司			
8	常州市顺达印刷厂	包装彩盒	只	79,483.761
9	浙江申达斯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多次性施夹钳、开放式施夹钳等	把	258,750
10	常州市今彩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外包装彩箱	只	32,125.14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正在申请注册的组织修补片相关合同：

委托方	受托方	委托服务事项	服务费（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三联星海	博奥赛斯（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组织修补片”产品注册	1,700,000	2015.10.12	正在履行
三联星海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组织修补片”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协议书	8000	2014.04.01	履行完毕
三联星海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	“组织修补片”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协议书	8000	2014.06.27	履行完毕

4、截至报告期末，仍在有效期的授信合同

贷款银行	签署日期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保证方式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2014.06.12	330	2014.06.12.-2016.06.11	蒋松波；紫薇路10号土地使用权

5、截至报告期末，正在履行的厂房租赁合同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租赁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三联星海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	11665	2014.01.01-2018.12.31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医疗器械行业，主要进行三类医疗植入材料（主要是修补片和组织夹）以及二类医疗器械（主要是手术吻合器系列、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面向国内客户，取得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和相关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并取得了进入国际市场的相关资质。公司采

用的是医疗器械行业的主流销售模式，即经销商经销模式，客户面向具备经营二、三类医疗器械的资质的医疗器械公司，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是接受手术的临床患者。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编制《采购控制程序》按采购计划控制供方的交付活动，以满足采购要求。

公司根据物资对成品质量影响的程度，对物资进行分类管理：**A类重要物料**：构成最终产品的主要原料或部分，直接影响最终产品使用或安全性，可能导致顾客严重投诉的材料；**B类一般物料**：构成最终产品非关键原料或部分，轻微影响或一般不影响最终产品的质量的材料；**C类辅助材料**：非直接用于产品本身的起辅助作用的材料。

公司对A类原材料供应商制定最严格的考核制度，对A类原材料的供方，应提供具有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要求的证照和质量证明文件，以证实其质量保证能力。

（二）生产模式

公司已获得相关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主要产品均由公司自行生产完成，公司具备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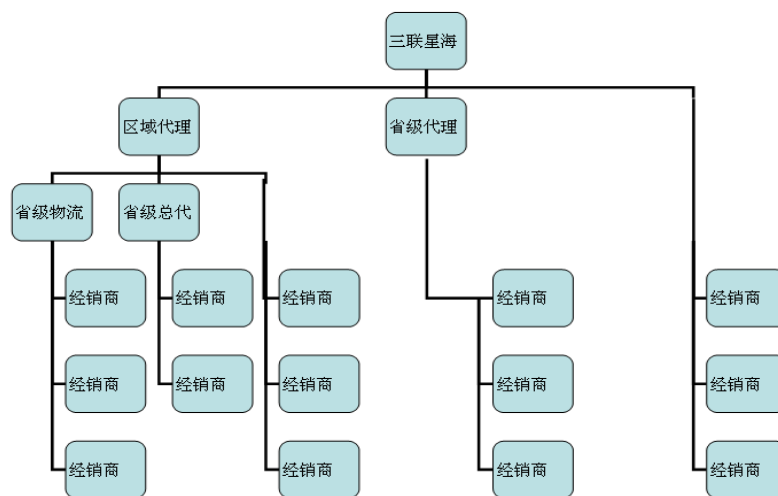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实行市场模式为主导，以销定产、同时对通用产品适当备货、批量生产，生产计划严格按照市场的实际需求及年度销售计划制定。

鉴于吻合器和补片的材料、精密度和制造工艺复杂性，目前采用精密设备和人工分步加工、流水作业的半自动化式生产，从而保证产品的精密性和灵巧性。采用半自动化生产方式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的主要生产步骤均为若干独立的生产过程，目前专业设备厂商尚不能提供上述工序联动的自动化生产设备。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的是医疗器械行业的主流销售模式，即经销商经销模式。为集中销售力量、强化营销功能，公司内部组建了市场销售部，国内市场除青海、宁夏以外省份均有销售。在销售网点设置上，吻合器、补片采用部分省级总代及按区域或医院授权分销制，组织夹采用区域物流、省级总代及按区域或医院授权分销制。

销售管理机构的设置



公司采取经销商销售、分区管理、医院授权的销售模式。公司通过选择经销商并授权经营的方式，坚持合作发展的方针，不断吸引有实力的经销商加盟，同时扶持和培育有潜力的经销商共同开拓市场。在合作过程中，公司对经销商实行业务支持和监督管理并行政策，通过提供产品培训、技术支持、市场活动等服务给予经销商经营支持，建立互利互惠的双赢机制，吸引其对公司的忠诚度，共同达到整体销售目标的实现。

（1）经销商的选择和更替原则

公司通过对经销商资质、经营业绩、市场开拓能力和信用等级等方面的考察、评价及筛选后，确定不同地区的经销商及其经销范围，与之签订经销合同，明确销售任务，并对其负责分销的医院逐一授权，维护市场的规范稳定。在合作过程中，公司密切监督经销商在每个授权医院完成任务的情况，根据完成任务情况和双方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的任务量为依据，如果经销商未完成任务，并经公司评估认为该经销商未来在该授权医院改进的成效不大，对该经销商对应的该授权医院进行更替。

（2）经销商的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经销商销售退回的处理

对于以下几种情况，公司允许做销售退回处理，由公司财务部在取得经销商主管税务机关进货退出证明后，开具红字发票，冲减当期收入：因公司原因：（1）发错的货物；（2）产品质量问题；（3）产品召回；（4）运输过程中破损等所引起的退、换货，公司无条件处理；因客户原因：（1）定错货；（2）产品调整；（3）减少库存等引起的退换货，公司只对包装完整、表面清洁，消毒有效期在1个月以上的产品进行退换。对于因产品使用出现质量问题引起的退货，公司会及时联系经销商或医院，尽可能多地了解使用细节，必要时，由公司质量部对退回的产品进行复检，如检验结果为合格，则办理重新入库手续；如不合格，则对产品进行报废处理。

（4）经销商的激励方式

公司目前采取的对经销商的激励方式主要是：对于业绩突出、回款及时、信誉较好的经销商，依据双方合同约定，在随后购买产品时可享受一定比例的价格优惠。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按照证监会 2012 年《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制造业，细分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品业。按照 2011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品业，细分行业属于 C-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

按照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 C-35 专用设备制品业，细分行业属于 C-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按照股转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医疗器械业务所处的一级行业属于 15-医疗保健，四级行业属于 15101010-医疗保健设备。

公司自 2010 年起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税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公司产品技术归属于”二、生物与新医药技术”中”(五)医疗仪器技术、设备与医学专用软件”领域。按照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修订颁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公司产品属于” 27、生物医学材料中的”用于微创手术的材料和结构。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

（1）行业监管体制

医疗器械行业是国家重点管理行业之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医疗器械行业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负责拟订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目标、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医疗器械规章，依法制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负责对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目前实行分类监督管理。一方面监督产品，另一方面监督生产制造企业。监督产品旨在验证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监督企业旨在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安全和有效，体现在审核生产制造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并定期复查。

我国对医疗器械产品实行分类管理，同时实行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制度和医疗器械产品注册制度。

①我国对医疗器械产品实行的分类管理：

第一类，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的医疗器械；

第二类，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当加以控制的医疗器械；

第三类，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器械。

②我国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实行许可制度：

开办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开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无《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不得发给营业执照。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在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后,方可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

③我国对医疗器械生产制造企业实行产品生产注册制度

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由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

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

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

生产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应当通过临床验证。其中,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审批本行政区域内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的临床试用或者临床验证。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审批第三类医疗器械的临床试用或者临床验证。

④其他监管

A.经营监管

医疗器械经销商开始经营二类或三类器械前,须自省、自治区、直辖市药监部门取得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而开始经营一类器械前,须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药监部门备案。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有效期五年,可于届满后续期。

B.广告及营销

医疗器械制造商在投放广告之前,须向药监部门提交申请并获得医疗器械广告批准文号。此外,广告内容必须符合药监部门批准的若干指引的规定。

(2) 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政府对医疗器械行业实施严格的监管,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医疗器械生产和销售的主要监管部门。

(3) 行业主要监管法规

国家药监部门以《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为核心，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医疗器械生产监管的法律法规，主要监管法规如下所示：

序号	法律法规	颁发部门	发布日期
1	关于发布部分高风险医疗器械品种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09年12月22日
2	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09年12月16日
3	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09年12月16日
4	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无菌医疗器械实施细则和检查评定标准（试行）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09年12月16日
5	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植入性医疗器械实施细则和检查评定标准（试行）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09年12月16日
6	关于实施《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试行）》及其配套文件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1年01月27日
7	医疗器械召回管理办法（试行）	卫生部	2011年5月20日
8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指南（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1年9月16日
9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2014年02月12日
10	关于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备案有关事宜的公告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5月30日
11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产品技术要求编写指导原则通告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5月30日
12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7月30日
13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7月30日
14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7月30日
15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7月30日
16	关于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和《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8月01日
17	关于实施《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和《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8月01日
18	关于发布免于进行临床试验的第二类医疗器械目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8月21日
19	关于发布需进行临床试验审批的第三类医疗器械目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8月25日
20	关于公布医疗器械注册申报资料要求和批准证明文件格式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05日

21	关于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有关事宜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05日
22	关于印发境内第三类和进口医疗器械注册审批操作规范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11日
23	关于印发境内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审批操作规范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11日
24	关于印发境内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审批操作规范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11日
25	关于发布禁止委托生产医疗器械目录的通告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26日
26	关于实施医疗器械备案有关事宜的通知	常州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8月22日
27	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分类分级监督管理规定的通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9月30日
28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公告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4年12月29日
29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生产企业供应商审核指南的通告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01月19日
30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部分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02月05日
31	关于印发江苏省医疗器械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验不合格生产环节处置程序的通知	江苏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5月12日
32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临床评价技术指导原则的通告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5月19日
33	药品医疗器械飞行检查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6月29日
34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无菌医疗器械的公告(2015年第101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7月10日
35	关于发布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附录植入性医疗器械的公告(2015年第102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7月10日
36	《医疗器械分类规则》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2015年7月14日

2、行业竞争程度

在世界各国对于医疗器械都有严格的法规管制，要求满足安全性和有效性。对于市场上所销售的产品，都需要注册或质量认证，最有代表的是美国 FDA 注册和欧盟 CE 认证。针对产品使用的风险，医疗器械有不同的分类。对于风险较低，制造工艺成熟的产品相对竞争激烈。开放式手术吻合器系列产品，由于临床使用时间较长，配套供应商成熟，生产工艺难度不大，有很多的企业参与竞争，国际主要有两家，中国有 65 家企业取得相关的产品注册，但由于产品的

稳定度，品牌认知度，市场覆盖面的不同，80%市场主要集中在前10位的厂家。而腔镜微创手术器械由于制造工艺要求高、注册难度较大，目前国内厂商竞争不是很激烈，主要市场份额集中在5家公司。疝修补片产品为三类植入器械，注册管制最为严格，所采用的原材料涉及不同行业，目前国内取得注册证的公司不多，特别是在高端的复合修复材料领域。在国内市场有十几家外国公司参与补片产品的竞争，但集中在高端复合修复材料领域，由于其定价较高，对国产产品的影响较小。

3、国内市场竞争格局

2005年之前国外品牌吻合器和疝修补片市场处于垄断地位，国内企业尚未有生产该产品的能力。2005年之后有国内公司开始生产重复使用的器械，与国外品牌相比仍有一定差距。目前，经过10年的发展，医疗器械产品有飞速的发展，出现了同质化的竞争态势，尤其在开放手术用吻合器系列产品行业，由于国家主管部门降低了产品注册要求，从三类降为二类医疗器械，大大降低了市场的准入门槛，大量的厂家进入该领域，鱼目混珠、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同质化竞争严重，后入者主要以价格战获取有限的市场。补片是三类植入材料，进入门槛较高，竞争相对较少。但随着世界主要生产商的进入，国内行业竞争格局也呈多头并举的态势。目前，在吻合器市场，国产品牌已逐步替代进口；在疝修补片市场中，普通的补片产品已逐步被国产替代，但在高端产品，国产补片还是有很多差距，仍然由国外厂商仍占据大部分的市场份额。国外品牌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和产品优势主要占据着高端医院微创手术器械市场。公司作为一家具备自有知识产权及完整核心技术的国产厂商，产品技术和实力上已可与国外大部分厂商相抗衡。

(二) 市场规模

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WHO)发表了一份有关全球癌症状况的分析报告《全球癌症报告2014》(《World Cancer Report 2014》)，研究显示全球癌症病例将呈现迅猛增长态势，新增病例主要来自发展中国家，其中又以中国最多。根据2012年的数据，中国新增癌症病例高居第一位，每年新增患者350万，随着世界老龄化的到来，不良的生活习惯影响，环境污染加剧等因素，会增加各类癌症的发病率。癌症目前的治疗方式以手术治疗为主，胃肠道癌症的治疗措施至今仍然以手

术切除为首选。公司的吻合器产品适用于肺部肿瘤、食道、胃、小肠、结直肠等消化道肿瘤的手术治疗。

微创理念在胃肠外科得到真正意义上的体现与拓展,应归功于腹腔镜技术的开展及随后的设备创新。历经 20 余年,腹腔镜手术的临床应用逐步熟练,相关并发症的发生率逐年降低,安全性、有效性随之得到了全面的认可。腹腔镜手术最具优势的“微创效应”日益显现。实践证明,采用腹腔镜实施胃肠肿瘤手术能获得创伤小、患者疼痛轻、术后恢复快、住院时间短等效果。在我国,微创理念和腹腔镜技术通过培训班、手术演示和学术交流,迅速从大城市向中小城市推进,已进入了高速发展的黄金时代。微创技术在胃肠疾病中应用范围逐步扩大,已从良性病变的切除发展到恶性肿瘤的切除,腹腔镜辅助胃癌 D2 根治术已获得普遍开展。现在,我国腹腔镜胃肠道肿瘤手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正朝着“外科微创化、微创功能化、手术精准化”的方向发展。腹腔镜技术还进一步被用于慢传输型便秘、肥胖症和 2 型糖尿病等功能性疾病的治疗。此外,腹腔镜的操作技术还在不断创新,从多孔腹腔镜到单孔腹腔镜及自然腔道内镜,再发展到机器人手术,目前采用机器人操作系统进行胃肠手术已在国内得到逐步应用。最近,腹腔镜图像传输方面实现了三维视觉效果,进一步提高了操作的准确度。

与此同时,许多优质的手术器械也同步应用于开腹手术中,使手术创伤程度大为减轻。采用超声刀进行组织解剖,在许多场合下能达到“无血分离”的效果;结扎止血步骤的显著减少,使手术时间大为缩短;原来难度很高的胃肠道高位或低位吻合,在采用胃肠吻合器之后变得简单而快捷,安全可靠。而腔镜下微创手术的范围更广,除了肿瘤的切除,还包括一些常规的手术,如阑尾、胆囊手术,器械也是必不可少的手术工具,具有不可替代性。疝气患者参考美国 National Health Center 2007 发布的数据,2006 年全美国疝发病人数约 159 万例。对比我国与美国的人口基数来看,我国每年新增疝发病人数不少于 300 万例。但目前接受规范无张力疝修补术治疗的病例数每年只有 30 万例左右。因此虽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但从供求状况分析,仍有非常大的市场潜力可供拓展。

国家正在积极开展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研究工作,新的医疗体制改革规划已经公布,主要针对医药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医疗保障体制等方面存在的问

题提出相应的改革措施。国家卫生主管部门已经开展就医院使用的医疗器械产品的供货资质及采购价格进行全国集中的公开招标管理工作。目前公司产品已经列入多个省市医疗机构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成交候选品种目录，市场前景比较广阔。

（三）风险特征

1、经营风险

（1）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长期以来，临床治疗上对更安全有效的植（介）入产品有强烈需求，植（介）入性医疗器械产业一直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因此医疗器械公司都必须持续投入资金参与新产品的研发。同时，植（介）入医疗器械行业是一个集材料学、药学、细胞学、免疫学、微生物学、机械设计与制造学、电子科学等多学科交叉融合的行业，技术更新速度很快。大量新技术在医疗器械行业的推广应用往往会促进临床医学上产生更多的治疗方案，促使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加快。公司为持续保持竞争优势，必须不断投入大量的人员和资金用于新产品的开发。但是目前公司规模尚小，和国外行业领先的竞争对手相比，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产品认知等方面都存在很大的差距，存在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到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在长期的生产实践中掌握了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和核心技术，并培养了一批核心技术人才，这些核心技术人才是本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资源和基础。同时，公司的大批熟练技术员工也在工艺改进、技术设备改造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合格、品质稳定的重要保障。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任职，且多数为中高级管理人员，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随着行业竞争格局的不断变化，对技术人才的争夺必将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不能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可能会造成技术人才队伍的不稳定，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3）产品责任风险

公司产品需要直接介入人体进行临床手术治疗，其安全性和有效性在客观上存在一定风险。如果手术失败对患者造成一定的身体影响，患者提出产品责任索赔，或发生法律诉讼、仲裁，均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注重产品质量控制，并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产品追溯流程体系和不良事件追溯制度，且尚未出现任何因产品质量引起的不良事件、产品责任索赔及与此相关的任何法律诉讼、仲裁情况，虽然公司已购买相关产品责任保险，但未来仍无法完全免除产品责任索赔的风险。

（4）不能持续取得相关经营许可文件可能导致的风险

国家食药监局对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及经营制定了严格的持续监督管理制度。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需获得《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和《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方可生产和经营，上述证书及核准均有一定的有效时限，有效期届满时，监管部门应当重新审查发证公司。目前本公司已经取得了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许可证书，未来有效期届满时，公司需要重新申请注册。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满足国家药监局的有关规定，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许可证书可能会被暂停或取消，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市场风险

价格及毛利率下降可能导致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将根据营销策略、销售区域进行主动调整，同时也存在为应对市场竞争而被动下调的压力，公司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下降空间有限，若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目前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将存在下降的可能；在产品售价、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极端条件下，甚至可能引发经营风险。

3、政策风险

（1）行业监管政策放松导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明确骨水泥套管组件和椎体扩张（成形）器械管理类别的通知》的相关规定，从事椎体成形微创介入手术系统的生产和销售，必须获

得相应的二类或者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一般来说，完成该类产品注册检测并获得《产品注册证》一般需要 2 年的时间。该规定对其他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行业准入壁垒。如果国家药监部门未来放宽行业准入门槛，会导致更多的竞争者出现，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2）政策变化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医疗器械行业涉及生命健康，是国家重点监控行业。国家有关部门正在积极开展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研究工作，新的医疗体制改革规划已经公布，主要针对医药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医疗保障体制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改革措施。同时，国家卫生主管部门已经开展就医院使用的医疗器械产品的供货资质及采购价格进行全国集中采购管理工作。这些政策的变化可能导致本公司的产品在医院的销售价格下滑，进而可能导致公司对经销商的供货价格降低，从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疝修补片方面：公司是国内第四个获得国家药监局认可、许可疝修补片产品上市的企业，并完整的掌握了此类产品的核心技术。疝疾病治疗的“金标准”（即目前技术中最优的方法）为“无张力外科修补术”，而公司主要产品疝修补片为经多年临床验证的手术适用材料。目前国内主要竞争品牌为“善释”及“华利康”

。尽管竞争对手产品上市较早，在市场占有一定的优势，但对于外科领域产品单一，相对有一定的弱势。国外进口品牌如巴德、强生，其技术支持平台比公司强大，总体实力要强于公司，产品品牌信任度较高，但价格较为昂贵。公司掌握生产疝修补片的全套核心技术，已具有后续持续研发能力，能够研发出适合中国医生手术习惯及中国患者体质的产品，而且产品价格比同类进口的疝修补片价格低，因此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开放手术吻合（缝）合器产品，是全球外科专家共识和手术治疗规范中明确提出用于机械缝合和消化道重建必须使用的手术器械，临床使用广泛，性能可靠，在较短时间内不会被其他产品取代。公司是国家外科手术器械标准委员会成员，参与起草及验证多个产品的国家标准，具有很强的技术优势。相对于国内一线品牌，如法拉克曼、康迪等厂家，公司的产品规格型号较全、性价比较高。相对于

较低端的品牌，产品稳定、市场覆盖广，客户服务优良；相对于进口品牌，价格优势明显。

腔镜微创手术是发展趋势，随着技术的成熟普及，在一线医院正逐步替代一些传统手术，由于创伤小、手术时间快、术后恢复好，极大提高了医疗效率。微创手术的成功更依赖于器械的发展，尤其是关键器械血管结扎夹、镜下切割吻合器。三联星海是目前唯一能够提高全套器械的公司，在关键器械方面具有国际先进水平，领先于国内其他品牌，在价格方面又明显优于国际品牌，所以，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内同行中规模较大的医疗器械研究开发中心，研发力量雄厚，拥有 5 项发明专利，适用于三期至四期痔疮手术器械、适用于呼吸道、消化道重建手术切除和缝合器械、适用于呼吸道、消化道重建手术的残端闭合器、新颖用于直肠癌保肛手术器械、适用于微创手术用的管形吻合器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公司是国家外科手术器械标准委员会成员，参与起草及验证多个产品的国家标准，具有很强的技术优势。公司成立了专门的研发中心，成功开发了一系列医疗器械新产品。

（2）丰富的产品线降低了单位产品营销网络维护成本

公司生产一、二类医疗器械与三类医疗植入材料共 4 个品种、26 个规格，产品品种尤其是吻合器的品种较为丰富。丰富的产品线有效降低了单位产品的营销网络维护成本。公司对经销商的选择较为严格，在价格折扣和销售回款等条件的谈判上具有主动权。公司与从事单一品种生产经营的竞争对手相比，具有较大的营销成本优势。

（3）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坚持市场驱动型的自主创新经营模式，公司销售模式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权责明确、激励到位、运转有效的快速联动机制，使得公司能在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的同时，从研发、生产和营销的各个环节作出响应，实现快速开发、

生产和销售，从而迅速地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长期合作代理商可以允许拖欠一部分货款，但年底要求结清。因此公司收到客户货款或订单后需保证及时供货，这需要公司具有极强的快速响应市场能力。公立医院的医疗设备越来越多采用政府统一招标采购，政府采购的特点是数量多，供货时间短，因此要求中标单位需要快速响应市场能力。规模化生产优势和快速联动机制，使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具有更敏捷的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能力。

（4）国际认证优势

医疗器械是特殊商品，各国政府对此类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非常严格的规定和管理，如美国的 FDA 认证、欧盟的 CE 认证等。公司吻合器产品通过了美国的 FDA 认证、欧盟的 CE 认证、韩国的 KFDA 注册证。由于相关认证工作耗时较长，费用较高，公司产品的国际认证优势将是竞争对手短期内难以超越的。

2、公司竞争劣势

（1）国际竞争实力不足

与国际跨国医疗器械公司相比，本公司在资本规模、产品生产规模以及技术开发上还存在较大的差距，在开拓国外市场方面的力度和手段尚有待加强。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有限公司阶段初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一名执行董事与一名监事。2009年1月19日，公司经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批复，江苏省人民政府核准，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并根据《公司法》、《合资企业法》、《合作企业法》《外资企业法》制定了《公司章程》，规定合资公司董事会为最高权力机构，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董事会和监事成员由股东选举产生。2012年7月28日公司企业类型又由合资企业更为内资企业，延续之前的治理结构设立了董事会及1名监事。

有限公司股东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合资企业法》、《合作企业法》、《外资企业法》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内资企业阶段依法召开股东会，在外商投资企业阶段依法召开董事会，并形成相关决议。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成员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2015年8月26日，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公司董事会由5人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监事会由3人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执行机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对公司的财务进行检查、对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目前公司设董事长1名，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1名，董事会秘书1名，财务负责人1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1次监事会和1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公司三会运行基本情况良好。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合理化建议。

股份公司在今后的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董事会对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讨论和评估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为公司信息披露的负责机构，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董事会秘书不能履行职责时，由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董事代行信息披露职责。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第十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也是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

束力的文件。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前述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但是如果公司股东均属于关联股东，回避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情形下，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关联股东可不予回避。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议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各部门管理制度汇编》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产品采购、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一系列财务制度具体包括财务工作岗位职责、支票管理、现金管理、会计档案管理等，公司财务部现有4名财务人员，包括1名财务负责人，财务人员工作经验均在3年以上，无不良职业记录，可以充分满足公司财务核算的需要。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程序。为保护其它投资者利益，公司已于2015年9月15日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进行补充审议，与会股东对上述关联方交易行为无异议，同时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六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治理机制存在的不足之处主要在于公司董事会目前尚未聘请独立董事，公司今后根据自身的发展，将聘请独立董事，弥补这一不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将进一步的健全和完善，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壮大的需要。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违法违规情况

1、税收滞纳金情况

近两年一期，即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因税款滞后支付合计支出税收滞纳金32,942,43元，其中2013年累计支出21,644.61元、2014年累计支出9,941.63元、2015年1-8月累计支出1,356.19元。

上述税收滞纳金产生非公司主观故意，为相关财务人员未注意缴税截止日所致。事后公司能积极配合，按时缴纳滞纳金，未造成严重后果；上述罚款占当年净利润比重非常小，其不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杜绝类似事件发生，已经建立了专人负责制，加强对相关人员的教育培训及处罚管理。

公司取得滞纳金实施机关江苏省常州市地方税务局、常州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无处罚记录、无欠税的《证明》，依法认定上述被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治安行政处罚

2013年12月20日，常州市公安局钟楼分局出具编号分别为“钟公（港）行罚决字[2013]3344号”、“钟公（港）行罚决字[2013]3343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分别对公司、安全责任人邱平的未按照《钟公（港）责通字【2013】13号责令限期整改治安隐患通知书》的要求对公司财务室设施进行整改，依照《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19条规定，作出处以罚款10,000.00元和500.00元的处罚决定，公司最终缴纳罚金1.05万元。

常州市公安局钟楼分局对公司做出处罚，依据为《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第19条，“单位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存在治安隐患的，公安机关应当责令限期整改，并处警告；单位逾期不整改，造成公民人身伤害、公私财产损失，或者严重威胁公民人身安全、公私财产安全或者公共安全的，对单位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500元以上5000

元以下的罚款，并可以建议有关组织对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本次处罚乃依据该条款处罚下限进行，不属于条款中情节严重的情形；事后公司积极配合，及时缴纳罚款、整改财务室，隐患已消除，未造成严重后果；且上述罚款占当年净利润比重非常小，不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上述被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车辆违章处罚

序号	车牌号	处罚时间	金额(元)	处罚事由
1	苏D863111	2014-07-09	200.00	在京港澳高速实施在高速公路上超速不足50%的违法行为
2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沈海高速实施在高速公路上超速不足50%的违法行为
3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广东雷州雷北大道实施机动车逆向行驶
4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赤坎海田路实施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下的违法行为
5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325国道实施机动车行驶超过时速50%以下的违法行为
6	苏D86311	2014-07-09	50.00	在G25长深高速江苏方向2344KM800M实施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未达20%的违法行为
7	苏D86311	2014-07-09	100.00	在北京东路成贤街路口实施驾驶机动车违反道路交通等通行的违法行为
8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鼓楼街（中山北路至北京西路路段）实施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违法行为
9	苏D86311	2014-07-09	100.00	在国展岗实施机动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行驶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违法行为
10	苏D86311	2014-07-09	100.00	在鼓楼街（中山北路至北京西路路段）实施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违法行为
11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沈海高速3341千米013米处实施高速公路上超速不足50%的违法行为
12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漳吉高速79公里340米实施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下的违法行为
13	苏D86311	2014-07-09	50.00	在S32杭景高速（千黄）安徽方向12KM0M实施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未达20%的违法行为

14	苏D86311	2014-07-09	50.00	在腾龙路经发区段实施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10%以上未达20%的违法行为
15	苏D86311	2014-07-09	100.00	在鼓楼街（中山北路至北京西路路段）实施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的违法行为
16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福银高速408公里630米实施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20%以上未达到50%的违法行为。
17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济广高速1392公里570米实施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20%以上未达到50%的违法行为。
18	苏D86311	2014-07-09	200.00	在大广高速3133公里实施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20%以上未达到50%的违法行为。
合计			2750.00	——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以上车辆违章大多于公司车辆载货外地展销时产生，系不了解当地交通状况所致。除事后及时缴纳罚款外，公司已制定《车辆管理制度》，严格公司用车管理，以杜绝此类事件；且上述罚款占当年净利润比重非常小，不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因此，上述被处罚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公司上述行为不属于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且受到行政处罚、情节严重的行为。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能够独立运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性医疗器械制造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目前拥有吻合器系列、外科修复材料、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其他产品及材料 4 大系列产品。公司建立了完备的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取得了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各项认证和许可证。公司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以及独立的研发、生产和服务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有独立的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包括独立生产、采购、销售、服务等，具有自主的知识产权，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场所、技术、设备、设施；合法独立拥有与其经营有关的知识产权、机动车辆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不存在被股东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公司租用的经营房产尚未取得房产证，但该房产已经常州市钟楼区房产管理局确认：权属明晰，无潜在纠纷，没有违章拆除风险，相关房产证已在办理。出租方承诺保障承租方利益，承担由此引发的风险及损失，并承诺积极推进且争取在2016年6月前取得相关房产证。公司控股股东承诺承担前述原因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确保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可持续性。综上，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短期内的租赁关系瑕疵不影响公司独立行使对该房产的使用权，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即开始依据法律规定办理资产或权利更名至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仍在办理相关资质证书、商标等变更登记至股份公司名下的手续，该等变更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不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本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本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

公司目前虽然租用控股股东蒋松波实际控制的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雷德”）名下房产作为厂房，地址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由于福雷德自设立以来从未实际经营，除控股股东蒋松波与蒋晔实际投资并在福雷德工商备案中登记为管理人员外，福雷德实际未与任何签订劳动合同，因此两公司不存在影响三联星海机构独立的人员混用或交叉任职情形；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查大额资产的购置合同及发票，认为三联星海生产设备、办公用具均以公司名义购买并独立拥有所有权，公司资产独立，与福雷德不存在资产共用或相互占用情形；经主办券商及律师核对两公司《开户许可证》及银行账户清单，两公司没有共用银行账户情形；经主办券商与律师核查三联星海提供的周边厂房价格及三联星海向福雷德支付房租的付款凭证，认为该项租赁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因此，福雷德与三联星海财务规范往来，不存在财务混同；经主办券商与律师核查，福雷德经营范围仅涉及

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销售，无需取得相关资质，事实上也未曾申请医疗器械资质。因此，福雷德不存在利用出租给三联星海的厂房申请业务资质的情形。

为保证公司独立性，各方出具承诺及说明如下：

福雷德出具书面说明：“本公司与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星海”）注册地一致。但本公司与三联星海经营范围不同，自设立以来除出租房产外，并未实际经营。因此本公司与三联星海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控股股东蒋松波出具承诺：“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雷德”）与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星海”），都为本人实际投资并控制的企业，存在租赁关系，注册地相同。作为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星海”）控股股东，本人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治理要求，采取各种措施，确保三联星海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等方面的独立，确保三联星海与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确保不出现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本人作为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联星海”）管理层，未在控股股东蒋松波实际控制的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雷德”）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福雷德领取报酬。本人确认：两公司不存在人员混用、交叉任职，资产共用、相互占用，财务相互干预、共用银行账户等情形。本人承诺：将严格履行公司治理职能，采取各种措施，保证三联星海在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等方面的独立，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确保不出现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综上，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三）防止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及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从制度层面建立了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杜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对资金占用等事宜的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关联方将不会发生任何占用或者转移股份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若发生上述情形，本人（本公司）愿意就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六、同业竞争的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蒋松波、金士英、蒋晔。其中蒋松波、蒋晔实际投资，并由蒋松波实际控制的企业为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雷德”）。

福雷德成立于2007年8月31日，目前持有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20400000020625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蒋松波，住所为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经营范围为：一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蒋松波持有1000万元的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66.67%；蒋晔持有5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33.33%。

福雷德的经营范围与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中虽都存在一类医用仪器的销售，但本公司营业范围中所涉及的一类医疗器械为：“一类医用聚丙烯制品、6801基础外科手术器械的制造、加工，销售”，与福雷德的经营范围中所涉及的产品：“一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完全不同。

而且，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福雷德的经营范围仅涉及对医用仪器的销售，不涉及对医疗器械的生产，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福雷德经营范围所属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

福雷德出具声明及承诺：1）福雷德自成立以来，除出租其名下位于常州市钟楼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薇路10号厂房外，未开展何实际经营；2）福雷德经营范围中所涵盖的具体医疗器械产品与三联星海不同，在功能、用途、市场上不具有可替代性或竞争性；3）福雷德承诺：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与三联星海有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未来也不会从事任何与三联星海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业务。

因此，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与管理层的关系）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蒋松波	董事长	460.00	23
2	蒋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	5
3	张宝进	董事、总经理	200.00	10
4	蒋晔	董事、财务负责人	300.00	15
5	吴成	董事	-	-
6	赵益民	监事	160.00	8
7	岳俊昌	监事会主席	-	-
8	崔秋蘋	职工监事	-	-
9	金士英	与蒋松波为夫妻关系	300.00	15
10	荆晓菊	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1,520.00	76

除上述直接持有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的董事长蒋松波先生与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蒋晔女士为父女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蒋松涛先生与公司董事长蒋松波先生为兄弟关系。除上述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和做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返聘协议》和《保密协议》，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公司管理层关于任职资格和对公司忠实义务的书面声明；（4）公司管理层关于竞业禁止事宜的声明；（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职务	与公司的关系
蒋松波	董事长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蒋晔	董事、 财务负责人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赵益民	股东监事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厂长	公司股东赵益民控制的公司

除此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并出具了相应的承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公司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蒋松波	董事长	北京美德赛思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100	10.00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	66.67
蒋晔	董事、财务 负责人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	33.33
赵益民	股东监事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100	100.00

（1）北京美德赛思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德赛思”）成立于2014年3月10日，目前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05016829030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晓东，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41号13层1304室，经营范围为：技术推

广告服务；投资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翻译服务；销售医疗器械（限 I 类）、电子产品。蒋松波持有100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0%。

美德赛思出具书面说明及承诺：公司主营业务为医疗器械的咨询服务；临床试验服务；医疗器械会展和装修服务。经营范围中有销售医疗器械（限 I 类），但公司成立至今未有任何医疗器械销售业务。本公司承诺：如今后计划从事此类业务，会避免发生与股东投资其他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等利益冲突的情形，并承诺采取各种措施消除利益冲突的可能性，包括但不限于要求该股东出让股权。

(2)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雷德”）

福雷德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六（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福雷德于2013年12月27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坐落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的福雷德名下房产。租赁面积11,665平方米；租赁期限：2014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租金为110万元/年。有限公司时期，上述交易未执行决策程序。为保护其它投资者利益，公司已于2015年9月15日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补充审议，并在《关于公司未来六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中予以确认。

(3)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以下简称“益民农机”）成立于2001年11月08日，目前持有常州市武进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320483000166865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万元，投资人为赵益民，住所为武进区嘉泽镇满墩村，经营范围为农机配件，塑料制品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赵益民持有100万元的出（投）资额，占注册资本的100%。

益民农机为独资企业，投资人赵益民出具声明：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医疗器材配件冲压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与益民农机存在配件加工贸易。为保护其它投资者利益，公司已经于2015年9月15日2015年第二次股东大会补充审议相关交易，并在《关于公司未来六个月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中予以确认。

公司及股东、管理层做出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规定，按照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情形。

综上，经核查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以上交易未构成关联方依赖，亦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况，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是否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经核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的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利益冲突，因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出具了书面声明，郑重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形：（1）最近 24 个月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3）最近 24 个月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5）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6）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事宜的声明》，对如下事项做出了承诺：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一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1、公司董事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2012年7月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决议聘任公司股东蒋松波、赵益民、蒋松涛、张文霞、隋英祥为董事，召开董事会聘任蒋松波为董事长。任期为三年。2015年8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蒋松波、张宝进、蒋晔、蒋松涛、吴成为公司董事，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蒋松波为董事长，任期均为三年。

2、公司监事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5日召开股东会议，决议聘任何萍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2015年8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聘任赵益民、岳俊昌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2015年8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大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崔秋蘋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5日召开董事会，决议聘任蒋松波为总经理，任期三年。2015年08月1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宝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蒋松涛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蒋晔为公司财务负责人。2015年8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荆晓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任期均为三年。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发生的较大变化，系由于早期有限公司治理体系较为简单，董事会成员简单由股东担任，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设置较少，股份公司后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加管理岗位，细化岗位职责分工所致。而且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多数均长期任职于公司，一直担任各部门管理职务，因此该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22,312.53	8,346,454.37	9,215,476.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86,447.05	1,238,105.19	280,868.32
预付款项	2,023,791.31	3,697,101.06	3,573,235.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5,215.08	606,792.70	619,399.76
存货	5,204,131.70	4,165,889.63	3,523,287.9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261,897.67	18,054,342.95	17,212,268.2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246,470.38	4,798,777.71	4,451,275.1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60,936.67	1,880,992.58	2,838,966.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35.76	41,690.36	23,278.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48,442.81	6,721,460.65	7,313,519.57
资产总计	28,110,340.48	24,775,803.60	24,525,787.77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21,344.51	909,745.99	580,455.16
预收款项	1,482,491.00	142,795.39	167,710.39
应付职工薪酬	524,439.32	1,024,249.16	949,337.41
应交税费	787,501.56	1,540,720.10	1,738,791.1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252.61	66,463.60	63,358.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99,029.00	3,683,974.24	3,499,652.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199,029.00	3,683,974.24	3,499,652.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7,752.08	18,710.00	18,71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8,278.95	1,421,709.51
未分配利润	703,559.40	8,844,840.41	9,585,715.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911,311.48	21,091,829.36	21,026,13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110,340.48	24,775,803.60	24,525,787.7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323,181.92	30,080,287.79	26,100,355.91
减：营业成本	4,852,222.22	8,384,184.86	6,803,301.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2,616.29	410,014.90	404,013.22
销售费用	2,035,004.58	2,807,832.68	2,635,283.92
管理费用	5,831,796.53	9,387,471.14	8,991,606.36
财务费用	-58,064.12	-91,025.07	63,643.21
资产减值损失	-4,364.04	122,746.04	55,097.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93,970.46	9,059,063.24	7,147,410.48
加：营业外收入	136,527.43	202,370.00	23,37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0,318.01	103,146.35	49,664.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0,179.88	9,158,286.89	7,121,115.51
减：所得税费用	680,697.76	1,092,592.45	952,081.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9,482.12	8,065,694.44	6,169,034.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19,482.12	8,065,694.44	6,169,034.0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0.81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0.81	0.62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32,128.41	33,461,608.78	32,014,949.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9,796.97	300,038.62	36,04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1,925.38	33,761,647.40	32,050,99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10,741.02	9,560,261.57	11,206,77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2,234.82	6,236,915.33	5,927,55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50,633.48	5,240,840.83	4,273,888.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7,120.30	3,026,338.57	3,148,16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0,729.62	24,064,356.30	24,556,38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95.76	9,697,291.10	7,494,60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8,000,000.00	2,171,197.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8,000,000.00	6,171,19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8,000,000.00	828,802.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5,858.16	-869,022.44	6,232,103.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6,454.37	9,215,476.81	2,983,37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22,312.53	8,346,454.37	9,215,476.8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8,710.00			2,228,278.95	8,844,840.41	21,091,82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8,710.00			2,228,278.95	8,844,840.41	21,091,829.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3,189,042.08			-2,228,278.95	-8,141,281.01	2,819,482.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9,482.12	4,819,482.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0	3,189,042.08			-2,228,278.95	-10,960,763.1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28,278.95			-2,228,278.95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000,000.00	960,763.13				-10,960,763.1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207,752.08				703,559.40	23,911,311.4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8,710.00			1,421,709.51	9,585,715.41	21,026,13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8,710.00			1,421,709.51	9,585,715.41	21,026,134.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6,569.44	-740,875.00	65,69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65,694.44	8,065,69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6,569.44	-8,806,569.44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06,569.44	-806,569.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8,710.00			2,228,278.95	8,844,840.41	21,091,829.3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8,710.00			804,806.11	6,033,584.81	11,857,10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8,710.00			804,806.11	6,033,584.81	11,857,100.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616,903.40	3,552,130.60	9,169,03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69,034.00	6,169,034.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6,903.40	-2,616,903.40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6,903.40	-616,903.4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8,710.00			1,421,709.51	9,585,715.41	21,026,134.92

二、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报告期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苏亚锡审[2015]56号), 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 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管理层认为,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不存在合并财务报表。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影响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收入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公司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①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②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A、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B、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C、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②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因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互换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权益工具：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本公司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①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

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

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

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后, 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应收款项。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	------------------------------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的应收款项等），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公司将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8、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之“（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①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②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③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④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

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①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3.00-10.0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4.00-5.00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3.00-5.00	5	19.00-31.67
检测设备	3.00-10.00	5	9.50-31.67

②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②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3）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的确定

①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其中，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时间的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公司将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③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时点的确定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

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①借款利息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公司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C、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D、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能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②借款辅助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A、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B、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汇兑差额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软件、专利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某项无

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其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	--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②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③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3、长期待摊费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 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14、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7、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授予日的会计处理

除了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外，无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还是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公司在授予日均不做会计处理。

（2）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的会计处理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取得职工或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或负债。

对于附有市场条件的股份支付，只要职工满足了其他所有非市场条件，就确认已取得的服务。业绩条件为非市场条件的，等待期期限确定后，后续信息表明需要调整对可行权情况的估计的，则对前期估计进行修改。

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3) 可行权日之后的会计处理

①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企业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确认成本费用,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回购股份进行职工期权激励的会计处理

公司以回购股份形式奖励公司职工的,在回购股份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取得的职工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职工行权购买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A、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C、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③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①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②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③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④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20、租赁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公司与出租人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聘任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聘任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2)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2014年1月至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施行外，上述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未对本期财务报告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对公司利润无影响。

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18,323,181.92	30,080,287.79	26,100,355.91
营业成本（元）	4,852,222.22	8,384,184.86	6,803,301.54
净利润（元）	4,819,482.12	8,065,694.44	6,169,034.00
毛利率（%）	73.52	72.13	73.93
净资产收益率（%）	22.16	35.75	35.54
每股收益（元/股）	0.24	0.81	0.6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综合毛利率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良好，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其中：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3,008.03万元较2013年度增长397.99万元，提高15.25%；营业成本较2013年增长158.12万元，提高23.24%；净利润较2013年度增长189.67万元，提高30.75%；净资

产收益率较 2013 年增长 0.21 个百分点。每股收益较 2013 年增长 0.19，提高 23.46%。2015 年 1-8 月每股收益下降，主要系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进行股份制改造，采用净资产折股，折股后公司股份由 1,000 万股增加为 2,000 万股。

随着公司市场开发能力不断提高，销售逐渐增长，规模优势愈显，盈利能力也将逐渐增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类别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14.94	14.87	14.27
流动比率（倍）	5.30	4.90	4.92
速动比率（倍）	4.06	3.77	3.91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银行借款，且公司不存在较大比例的经营性负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同时，公司业务开展不依赖重大的固定资产投资，因此公司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也处于较高的水平。

报告期内，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4.27%、14.87%和 14.94%，流动比率分别为 4.92、4.90、5.30，速动比率分别为 3.91、3.77、4.06。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短期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52	39.61	32.96
存货周转率（次）	1.04	2.18	1.95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9	1.22	1.06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2.96 次、39.61 次，相比同行业其他企业，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较好。

2015 年 1-8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明显下降的原因是：上半年订单集中在 3-6 月份，且公司一般给予客户 3 个月的信用期，以致出现相应的应收款平均余额增加的情况。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8 月末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5 次、2.18 次和 1.04 次。公司存货主要为外购的用于医疗设备制造所需材料，市场供应十分充足，不存在可能不利于公司经营的采购短缺情形。截至 2015 年 1-8 月的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为已取得的订单所进行生产导致最近一期期末存货较 2014 年末有所增加所致。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3,261,925.38	33,761,647.40	32,050,99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8,610,729.62	24,064,356.30	24,556,38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95.76	9,697,291.10	7,494,602.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0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677,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000,000.00	8,000,000.00	6,171,19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8,000,000.00	828,802.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净额	2,075,858.16	-869,022.44	6,232,103.88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95.76	9,697,291.10	7,494,602.11
2、净利润	4,819,482.12	8,065,694.44	6,169,034.00
3、差额 (=1-2)	-168,286.36	1,631,596.66	1,325,568.11
4、盈利现金比率 (=1/2)	0.97	1.20	1.21

（2）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4,819,482.12	8,065,694.44	6,169,034.00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64.04	122,746.04	55,097.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2,013.77	1,313,224.19	1,281,418.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4,613.17	1,856,864.74	987,461.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45.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95.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19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4.60	-18,411.90	-8,264.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8,242.07	-642,601.71	-56,823.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9,090.45	-1,191,241.52	-2,079,50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074.18	184,321.39	1,074,98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195.76	9,697,291.10	7,494,602.11

(3)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对比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8,323,181.92	30,080,287.79	26,100,355.91
加：销项税	3,223,143.18	5,002,331.91	4,719,869.17
应收账款的减少	-3,253,892.30	-1,596,095.92	1,027,014.36
应收票据的减少			
预收款项的增加	1,339,695.61	-24,915.00	167,710.3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32,128.41	33,461,608.78	32,014,949.83

(4) 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成本对比表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成本	4,852,222.22	8,384,184.86	6,803,301.54
加：进项税	952,721.33	1,587,350.45	1,114,242.60
应付账款的减少	-411,598.52	-329,290.83	770,057.18
存货的增加	1,038,242.07	642,601.71	56,823.75
预付账款的增加	-1,673,309.75	123,865.67	2,770,879.02
研发材料费用及设计费用	873,700.02	1,519,210.35	1,871,657.07
其他应收款转账	3,000,000.00		

减：工资、折旧	-1,721,236.35	-2,367,660.64	-2,180,18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10,741.02	9,560,261.57	11,206,776.38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利息收入	61,515.86	97,668.62	12,671.64
政府补助	60,000.00	202,370.00	23,370.00
收到往来款项	3,508,281.11		
合计	3,629,796.97	300,038.62	36,041.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付现	2,823,668.56	2,952,669.59	3,119,484.27
银行手续费	3,451.74	6,643.55	5,117.08
垃圾处理费等支出		67,025.43	23,564.61
合计	2,827,120.30	3,026,338.57	3,148,165.96

公司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是公司获取现金能力的最主要影响因素，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8月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分别为32,014,949.83元、33,461,608.78元、19,632,128.41元。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呈上升趋势。随着公司未来收入的长及对过往账户管理水平的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将会持续增长。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7,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7,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337.60	-2,566,313.54	-2,091,300.4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增加生产设备所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2,091,300.46元、2,566,313.54元和677,337.60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8,000,000.00	2,171,197.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	8,000,000.00	6,171,19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000.00	-8,000,000.00	828,802.23

报告期内，公司2013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股东增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分配股利及利润。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分配股利及利润。

（五）报告期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六）财务指标同行业比较分析

通过公开信息查询，选择与公司所在的医疗保健设备与用品行业的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戴维医疗（300314）、宇寿医疗（831812）、天松医疗（430588）、天助畅运（430069）作为可比公司，将公司 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与上述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如下：

会计期间	财务指标	三联星海	戴维医疗	宇寿医疗	天松医疗	天助畅运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72.13	53.50	34.47	64.08	89.14
	净资产收益率（%）	35.75	8.28	11.14	14.98	21.49
	每股收益（元/股）	0.81	0.34	0.36	0.48	0.55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14.87	6.93	19.80	12.11	11.57
	流动比率（倍）	4.90	10.80	2.57	4.69	7.70
	速动比率（倍）	3.77	9.83	1.65	3.03	6.15
	营运能力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9.61	24.67	4.05	4.56	284.10
	存货周转率（次）	2.18	2.16	3.27	0.88	3.19
	其他指标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97	0.42	0.35	0.68	0.53
每股净资产（元）	2.11	4.18	2.87	3.03	2.82	
2013 年度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盈利能力指标					
	毛利率（%）	73.93	54.61	33.62	68.24	87.89
	净资产收益率（%）	35.54	10.54	16.13	23.59	16.37
	每股收益（元/股）	0.62	0.40	0.41	0.64	0.37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14.27	6.88	23.79	9.20	15.28
	流动比率（倍）	4.92	11.22	2.34	6.69	5.19
	速动比率（倍）	3.91	10.15	1.84	5.04	4.04
营运能力指标						

会计期间	财务指标	三联星海	戴维医疗	宇寿医疗	天松医疗	天助畅运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2.96	22.42	4.37	4.72	100.14
	存货周转率(次)	1.95	2.08	4.38	1.28	3.62
	其他指标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5	0.35	0.46	0.70	0.38
	每股净资产(元)	2.10	3.93	2.72	2.99	2.27

盈利能力指标：公司毛利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公司戴维医疗、宇寿医疗、天松医疗行业平均数，低于同行业挂牌公司天助畅运，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高于同行业公司。

偿债能力指标：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系公司预收款项、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四项经营性负债占流动负债比例较高，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上述四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率分别为98.19%、98.20%，且公司一直无长期负债，所以长期偿债能力指标良好。2014年度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比戴维医疗、天助畅运低，高于宇寿医疗、天松医疗，仍然处于较高水平，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营运能力指标：2014年度公司营运指标介于可比公司之间，应收账款周转次数低于天助畅运，高于戴维医疗、宇寿医疗、天松医疗，周转较快，存货周转率介于可比公司之间，主要系公司的生产模式对主要产品都保留一定的备货，存货仍控制在合理水平。

其他指标：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可比公司，公司通过经营活动获得现金的能力较强。

由于公司与行业内上市公司、挂牌公司所处发展阶段有所不同，盈利能力、规模效应、融资途径等方面存在差异，因此不完全可比。整体而言，公司在盈利能力、每股经营活动活动现金流净额高于可比上市公司、挂牌公司的水平；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处于中间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六、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8,323,181.92		30,080,287.79	15.25	26,100,355.91	
营业成本	4,852,222.22		8,384,184.86	23.24	6,803,301.54	
营业利润	5,393,970.46		9,059,063.24	26.75	7,147,410.48	
利润总额	5,500,179.88		9,158,286.89	28.61	7,121,115.51	
净利润	4,819,482.12		8,065,694.44	30.74	6,169,034.00	

公司营业收入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15.25%，主要系公司扩大销售规模所致；公司营业成本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增加 23.24%，主要系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采购订单增加所致；营业成本增幅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主要系原材料采购成本上涨所致。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毛利率的增长，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及净利润随之增长。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 按业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业务性质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293,354.39	99.84	30,011,463.82	99.77	26,086,923.18	99.95
其他业务收入	29,827.53	0.16	68,823.97	0.23	13,432.73	0.05
营业收入	18,323,181.92	100.00	30,080,287.79	100.00	26,100,355.9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包括手术吻合器系列、外科修复材料、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等医疗器械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均系销售废料收入，占比较小，主营业务突出。

(2) 按产品类别分类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手术吻合器系列	11,640,673.05	63.53	20,612,734.09	68.53	19,530,930.94	74.83
外科修复材料	4,062,894.83	22.17	6,956,385.01	23.13	6,295,718.14	24.12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934,233.45	10.56	1,910,490.60	6.35	122,265.83	0.47
其他产品及材料	685,380.59	3.74	600,678.09	2.00	151,441.00	0.58
合计	18,323,181.92	100.00	30,080,287.79	100.00	26,100,355.9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四类：手术吻合器系列、外科修复材料、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其他产品。其他产品主要包括组织夹等。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来看,公司手术吻合器系列产品占比较高,为公司目前主要的产品;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收入2014年较2013年增幅较大;外科修复材料及其他占比有小幅增长。

(3) 按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销售收入	比例(%)
华东地区	7,512,504.59	41.00	13,536,129.51	45.00	11,745,160.16	45.00
华北地区	3,114,940.93	17.00	4,512,043.17	15.00	4,437,060.50	17.00
中南地区	1,465,854.55	8.00	2,105,620.15	7.00	2,349,032.03	9.00
西北地区	2,382,013.65	13.00	3,008,028.78	10.00	2,871,039.15	11.00
西南地区	3,847,868.20	21.00	6,918,466.18	23.00	4,698,064.07	18.00
合计	18,323,181.92	100.00	30,080,287.79	100.00	26,100,355.91	100.00

本公司属于医疗器械制造业,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医疗器械的销售。从客户地域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客户地域集中度较高。并由2012年的华北地区逐步拓展至全国,目前公司未在大陆以外开展经营。

4、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1) 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3,029,260.35	62.44	4,935,493.03	59.24	3,829,458.43	56.29
直接人工	1,003,815.32	20.69	1,730,056.79	20.76	1,696,482.84	24.94
制造费用	818,698.16	16.87	1,666,456.80	20.00	1,277,133.14	18.77
生产成本	4,851,773.82	100	8,332,006.62	100.00	6,803,074.41	100.00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比逐步上升，主要系原材料及加工费的采购单价上升所致；直接人工占比呈持平的状态；制造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上升系设备维护修理费及工资上涨所导致。

(2)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材料成本的归集与分配

公司产品品种和批次较多，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产品的材料成本。每月根据产品所要生产的产品类别及批次进行领用主要材料、辅料及共耗材料，归集相应的材料成本。月末，财务成本核算会计根据当月该批产品的实际生产领用的主要材料成本分配到该批产品；对于辅料及共耗材料，则按照产品标准工时进行分摊，产品成本为主要材料成本加上分摊的辅料及共耗材料成本。月末有在产品。

完工产品直接材料成本=期初在产品+本期领用的直接材料+分摊的辅料及共耗材料-期末在产品

②直接人工的归集与分配

公司采取标准工时法核算产品的实际直接人工成本。月末，财务成本核算会计根据当月计提的生产车间工资总额及各产品的标准工时，分配计算出当月产成品所用直接人工成本。直接人工成本全部由完工产品承担，月末无在产品。

③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月末，财务成本核算会计归集当月发生的制造费用总金额，根据各产品标准工时进行分摊。制造费用全部由完工产品承担，月末无在产品。

④成本结转

产成品出库时,仓库人员编制出库单,财务人员根据出库单记载数量于月末采用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应结转的成本金额。

5、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利润、毛利率构成及变动情况

(1) 按业务性质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业务性质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2015年1-8月				
主营业务	18,293,354.39	4,851,773.82	13,441,580.57	73.48
其他业务	29,827.53	448.4	29,379.13	98.50
合计	18,323,181.92	4,852,222.22	13,470,959.70	73.52
2014年度				
主营业务	30,011,463.82	8,332,006.62	21,679,457.20	72.24
其他业务	68,823.97	52,178.24	16,645.73	24.19
合计	30,080,287.79	8,384,184.86	21,696,102.93	72.13
2013年度				
主营业务	26,086,923.18	6,803,074.41	19,283,848.77	73.92
其他业务	13,432.73	227.13	13,205.60	98.31
合计	26,100,355.91	6,803,301.54	19,297,054.37	73.93

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趋于稳定，其波动主要受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价格变动所致。

(2) 按产品分类毛利率的变动趋势

单位：元

产品种类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2015年1-8月			
手术吻合器系列	11,640,673.05	3,204,066.84	72.48
外科修复材料	4,062,894.83	514,022.22	87.35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934,233.45	754,575.27	60.99
其他产品及材料	685,380.59	379,557.89	44.62
合计	18,323,181.92	4,852,222.22	73.52
2014年度			
手术吻合器系列	20,612,734.09	5,991,894.61	70.93
外科修复材料	6,956,385.01	1,000,596.01	85.62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910,490.60	539,989.22	71.74
其他产品及材料	600,678.09	851,705.02	-41.79
合计	30,080,287.79	8,384,184.86	72.13

产品种类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2013 年度			
手术吻合器系列	19,530,930.94	5,759,312.88	70.51
外科修复材料	6,295,718.14	950,811.89	84.90
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	122,265.83	13,286.61	89.13
其他产品及材料	151,441	79,890.16	47.25
合计	26,100,355.91	6,803,301.54	73.93

报告期内，公司两大主营产品毛利率较高，且呈略微递增的趋势。手术吻合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70.51%、70.93%、72.48%。外科修复材料的毛利率为 84.90%、85.62%、87.35%。

主营业务毛利率提高的主要原因如下：

(1) 引进新的生产设备，促进了效率的提升。公司时刻紧跟市场步伐，使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技术，新的技术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能耗，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亦有效提高其毛利率。

(2) 生产技术和经验的累积，保证了原料能得到充分利用。报告期内，公司的订单呈现逐渐增长的趋势，为满足生产要求，公司加强对生产人员的技术培训。生产经验的累积和生产水平的提高，促进原料的利用率的提升，从而有效降低了生产医疗器械的单位平均成本，使得产品的毛利率保持小幅上升；而规模生产，又保证了单位固定成本的下降。

(3) 同行业对比情况

同行业毛利率对比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五、(六) 财务指标同行业比较分析”。

6、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 额	金 额	增长率 (%)	金 额
销售费用	2,035,004.58	2,807,832.68	6.55	2,635,283.92
管理费用 (含研发)	5,831,796.53	9,387,471.14	4.40	8,991,606.36
研发费用	1,771,502.60	3,539,134.30	4.23	3,395,606.80
财务费用	-58,064.12	-91,025.07	-243.02	63,643.21

期间费用合计	7,808,736.99	12,104,278.75	3.54	11,690,533.49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1.11	9.33	-7.62	10.10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1.83	31.21	-9.40	34.45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9.67	11.77	-9.53	13.01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32	-0.30	-225.00	0.24
期间费用占比合计	42.62	40.24	-10.16	44.79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4.79%、40.24%和42.62%，期间费用率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是公司为销售产品而发生的参展及广告费用、运输费用、差旅费用、人员费用等。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8月，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2,635,283.92元、2,807,832.68元、2,035,004.58元，销售费用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2014年度销售费用较2013年度小幅增加的原因是，由于公司为开拓市场和销售业务规模，导致参展费和会务费等费用性开支的增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员工薪酬、福利费用及折旧摊销等。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8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分别为34.45%、31.21%、31.83%。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管理费用金额较大。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研发费用分别为339.56万元、353.91万元和177.15万元。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变动较小，财务费用占比2014年度较2013年度减少系归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1) 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参展费	630,535.14	772,651.63	449,766.04
折旧费	5,909.45	13,142.50	13,857.00
差旅费	159,967.76	175,919.30	180,375.40
快运费	206,460.45	345,366.07	330,976.95
工资	672,088.20	1,023,109.80	900,177.10
招标费	41,975.00	53,000.49	112,676.00

广告费	230,327.86	94,050.80	363,241.61
会务费	57,020.88	224,378.20	142,913.00
业务宣传费	28,945.84	63,000.89	105,630.82
其它	1,774.00	43,213.00	35,670.00
合计	2,035,004.58	2,807,832.68	2,635,283.92

(2) 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办公用品及办公费用	861,369.78	965,210.96	1,016,605.79
工资	446,883.56	914,140.68	940,452.85
福利费	439,471.53	509,065.72	655,465.24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591,630.22	859,540.79	720,814.39
绿化费	204,526.96	306,790.44	130,323.28
房租金	730,000.00	1,100,000.00	1,000,000.00
折旧费	458,957.89	690,368.45	695,558.83
办公室装修	258,761.200	407,741.80	338,106.60
研发费用	1,771,502.60	3,539,134.30	3,395,606.80
其他	68,692.79	95,478.00	98,672.58
合计	5,831,796.53	9,387,471.14	8,991,606.36

(3) 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71,197.77
减：利息收入	61,515.86	97,668.62	12,671.64
手续费	3,451.74	6,643.55	5,117.08
合计	-58,064.12	-91,025.07	63,643.21

7、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945.52	-6,69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	202,000.00	23,000.00

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736.10	-66,655.43	-23,194.61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106,209.42	128,649.14	-194.61
减：所得税影响数	15,931.41	19,297.37	-29.19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90,278.01	109,351.77	-16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729,204.11	7,956,342.67	6,169,199.42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1.87	1.36	0.00

2015年1-8月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及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01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201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公司盈利能力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依赖。

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专利资助		202,000.00	3,000.00
涉外发展服务补贴	60,000.00		20,000.00
合计	60,000.00	202,000.00	23,000.00

8、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2011年8月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有效期三年，依据国家税务总局2008年4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于2011年起三年内，享受减至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本公司优惠政策到期后，公司于2014年8月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证书编号GF201432000826)，有效期三年。

(二) 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1)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2,794.14	12,011.40	56,929.70
银行存款	10,399,518.39	8,334,442.97	9,158,547.1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0,422,312.53	8,346,454.37	9,215,476.81

(2) 报告期内公司无受限制使用的货币资金。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2015年8月31日				
1年以内	4,564,253.00	100.00	177,805.95	4,386,447.05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4,564,253.00	100.00	177,805.95	4,386,447.05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03,170.20	99.45	65,158.51	1,238,011.69
1至2年	70.00	0.01	14.00	56.00
2至3年	75.00	0.01	37.50	37.50
3年以上	7,045.50	0.54	7,045.50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合计	1,310,360.70	100.00	72,255.51	1,238,105.19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87,958.50	97.59	8,522.93	279,435.57
1至2年	75.00	0.03	15.00	60.00
2至3年	2,745.50	0.93	1,372.75	1,372.75
3年以上	4,300.00	1.46	4,300.00	0.00
合计	295,079.00	100.00	14,210.68	280,868.32

截至 2015 年 8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4,564,253.00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100.00%，表明公司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较高。公司主要客户均为资信良好的医疗器械公司，回款及时。公司给予客户的账期一般为 3 个月，特殊情况下可适当放宽。综上所述，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短、回款较为及时，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无风险理由
2015年8月31日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8,134.00	—	0	[注]
合计	1,008,134.00			
2013年12月31日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280.00	—	0	[注]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220.00	—	0	[注]
合计	117,500.00			

注：系应收关联方款项，无坏账风险。

(3) 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销售货款回收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分别为 20.50%、7.26%、1.71%。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分别为 24.91%、4.36%、1.13%，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变动合理，质量较高，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4,564,253.00	1,310,360.70	295,079.00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速度(%)	248.32	344.07	—
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20.50	7.26	1.71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91	4.36	1.13

公司的通常收款情况为：货到验收合格支付货款的30%-50%，2个月之后支付货款的50%-70%。对于与公司形成长期、稳定业务合作关系的客户，公司依据相关客户的行业地位、订单规模及过往回款情况等因素设置收款模式及信用期，公司对相关客户在其应收账款到期后要求其及时进行货款结算。

公司的客户对象主要为医疗器械代理商，信用较高。从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水平来看，2015年8月31日较2014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3,152,892.30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结算政策：鼓励客户当年的采购额能够及时付款，会在下一年采购时享受到一年的定价优惠，所以到2015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将会保持一个较低的水平。

(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比例(%)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8,134.00	1年以内	22.09	关联关系	货款
镇江天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54,500.00	1年以内	14.34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南通市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0	1年以内	10.95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广东省实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66,350.00	1年以内	10.22	非关联关系	货款
重庆鹏泰医药有限公司	457,250.00	1年以内	10.02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合计	3,086,234.00		67.62		
2014年12月31日					
贵州源益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550,766.00	1年以内	42.03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南通市捷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50,000.00	1年以内	34.34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国药集团湖南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3,254.20	1年以内	14.75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广东润康药械有限公司	109,150.00	1年以内	8.33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安徽爱尔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3年以上	0.31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合计	1,307,170.20		99.76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贵州源益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	1年以内	50.83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280.00	1年以内	27.88	关联关系	货款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220.00	1年以内	11.94	关联关系	货款
南京鑫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020.00	1年以内	4.07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宜丰县思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368.50	1年以内	2.84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合计	287,888.50		97.56		

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七、（二）3、关联方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分别为 67.62%、99.76%、97.56%,占比相对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账龄大多在一年以内,账龄较短,公司应收账款的质量较高。

（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款项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账龄大于 1 年的应收账款。

（6）报告期内和期后，公司不存在大额冲减的应收款项。

（7）应收账款坏账政策分析

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详见公开转让书本节之“四、（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本公司与类似行业上市公司戴维医疗（300314）和挂牌公司宇寿医疗（831812）、天松医疗（430588）、天助畅运（430069）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账款坏账政策比较情况如下：

账龄	计提坏账比例 (%)				
	三联星海	戴维医疗 (300314)	宇寿医疗 (831812)	天松医疗 (430588)	天助畅运 (430069)
1年以内	5	5	5	5	5
1至2年	20	10	10	10	10
2至3年	50	20	30	30	20
3至4年	100	50	100	100	100
4至5年	100	80	100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公司结合客户结算方式等特点，制定了较为谨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运营特点的坏账政策。

3、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8,191.31	35.48	3,205,579.09	86.71	3,090,735.39	86.50
1至2年	1,300,600.00	64.27	486,521.97	13.16		
3年以上	5,000.00	0.25	5,000.00	0.14	482,500.00	13.50
合计	2,023,791.31	100.00	3,697,101.06	100.00	3,573,235.39	100.00

报告期内，2013年末、2014年末及2015年8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3,573,235.39元，账龄在1年内的预付款占总额的86.50%；3,697,101.06元，账龄在1年内的预付款占总额的86.71%；2,023,791.31元，账龄在1年内的预付款占总额的35.48%。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的货款及临床试验费用款。

报告期各期末，2015年预付账款130万属于1-2年，占期末余额的64.27%，系预付的临床试验费用及相关服务费用，目前该试验尚在试验过程中，双方还未进行结算，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2014年度、2013年度账龄均集中在1年以内，账龄较短，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2)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比例(%)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北京茵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	1-2年	64.24	非关联关系	临床试验费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公司	370,000.00	1年以内	18.28	关联关系	厂房租赁费
江苏孜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145,046.75	1年以内	7.17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浙江申达斯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5,500.00	1年以内	4.22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40,357.96	1年以内	1.99	非关联关系	电费
合计	1,940,904.71		95.90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北京茵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00,000.00	1年以内	35.16	非关联关系	临床试验费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1,164,004.56	1年以内	31.48	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申兴电力设备厂	861,251.30	1年以内	23.30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声远光电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14,336.00	1-2年	3.09	非关联关系	模具款
常州模易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90,000.00	1年以内	2.43	非关联关系	模具款
合计	3,529,591.86		95.47		
2013年12月31日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1,662,421.18	1年以内	46.52	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申兴电力设备厂	841,048.55	1年以内	23.54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吴雷	477,500.00	3年以上	13.36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北京茵诺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1年以内	8.40	非关联关系	临床试验费
声远光电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66,725.00	1年以内	4.67	非关联关系	模具款
合计	3,447,694.73		96.49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2015年8月31日				
1年以内	101,495.00	31.62	4,619.75	96,875.25
1至2年	79,029.84	24.62	14,725.97	64,303.87
2至3年	67,275.96	20.96	3,240.00	64,035.96
3至4年	57,540.00	17.93	57,540.00	0.00
4至5年	15,640.00	4.87	15,640.00	0.00
5年以上				
合计	320,980.80	100.00	95,765.72	225,215.08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18,523.94	63.82	25,201.20	493,322.74
1至2年	70,675.96	8.70	1,976.00	68,699.96
2至3年	89,540.00	11.02	44,770.00	44,770.00
3至4年	65,853.00	8.11	65,853.00	0.00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4 至 5 年	47,880.00	5.89	47,880.00	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46	20,000.00	0.00
合计	812,472.90	100.00	205,680.20	606,792.7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31,445.75	69.89	22,032.49	509,413.26
1 至 2 年	95,200.00	12.52	18,140.00	77,060.00
2 至 3 年	65,853.00	8.66	32,926.50	32,926.50
3 至 4 年	47,880.00	6.30	47,880.00	0.00
4 至 5 年	20,000.00	2.63	20,000.00	0.00
5 年以上				
合计	760,378.75	100.00	140,978.99	619,399.76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和广告暂付款、备用金等，截止 2015 年 8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小，占总资产规模比例较低。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2015 年 8 月末较 2014 年末减少 57.79%，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增加 6.85%。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有关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七、（二）3、关联方余额”。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理由
2015 年 8 月 31 日				
蒋松波	65,795.96	—	0%	[注]
张宝进	5,000.00	—	0%	[注]
蒋松涛	4,500.00	—	0%	[注]
合计	75,295.9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蒋松波	65,795.96	—	0%	[注]
张宝进	5,000.00	—	0%	[注]
蒋松涛	4,500.00	—	0%	[注]
合计	75,295.9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蒋松涛	65,295.96	—	0%	[注]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理由
张宝进	25,000.00	—	0%	[注]
蒋松波	5,000.00	—	0%	[注]
合计	95,295.96			

注：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公司高管日常经营需要借用的备用金。

(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欠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蒋松波	65,795.96	1年以内 5,000.00 2-3年 60,795.96	20.50	关联方	备用金
湖南鑫卫医药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00.00	3年以上	11.22	非关联方	保证金
田润亭	35,600.00	1-2年	11.09	非关联方	备用金
住房公积金	20,138.00	1年以内	6.27	非关联方	住房公积金
湖南鑫卫医药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18,500.00	1-2年	5.76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合计	176,033.96		54.84		
2014年12月31日					
上海东信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99,635.00	1年以内	12.26	非关联关系	预付会展费
中国实用医学杂志社(实用医学音像出版社)	96,000.00	1年以内	11.82	非关联关系	预付广告费
广州<<中华胃肠外科杂志>>经营部	66,000.00	1年以内	8.12	非关联关系	预付广告费
蒋松波	65,795.96	1年以内 5,000.00 1-2年 60,795.96	8.10	关联关系	备用金
北京平凡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60,000.00	1年以内	7.38	非关联关系	暂付款
合计	387,430.96		47.69		
2013年12月31日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183,450.00	1年以内	24.13	非关联关系	预付会展费
广州<<中华胃肠外科杂志>>经营部	66,000.00	1年以内	8.68	非关联关系	预付广告费
蒋松波	65,295.96	1年以内 60,795.96	8.59	关联关系	备用金

债务人	金额	账龄	比例 (%)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1-2 年 4,500.00			
薛平	48,000.00	3 年以上	6.31	非关联关系	装潢费
中山大学附属第六医院	40,000.00	1-2 年	5.26	非关联关系	实验费
合计	402,745.96		52.97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4.84%、47.69%和 52.97%。

5、存货

(1) 存货构成分析

单位：元

类别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额
2015 年 8 月 31 日			
原材料	1,592,053.10		1,592,053.10
库存商品	2,538,594.53		2,538,594.53
半成品	756,338.81		756,338.81
在产品	317,145.26		317,145.26
合计	5,204,131.70		5,204,131.7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492,362.52		1,492,362.52
库存商品	1,542,350.65		1,542,350.65
半成品	858,951.36		858,951.36
在产品	454,015.56		454,015.56
合计	4,347,680.09		4,347,680.0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261,929.38		1,261,929.38
库存商品	1,101,934.22		1,101,934.22
半成品	835,564.72		835,564.72
在产品	323,859.60		323,859.60
合计	3,523,287.92		3,523,287.92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构成，其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是存货的主要构成项目。

公司按“订单生产+储备生产”的模式组织生产，订单生产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生产；储备生产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意向、产品的出货情况及其规律，制定出相应产品的最低储备量标准。

报告期内，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8月31日，存货余额分别为3,523,287.92元、4,347,680.09元和5,204,131.70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47%、23.07%和23.38%，公司存货规模大体稳定。

(2) 期末存货不存在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6、固定资产

(1)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8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9,270,093.11	402,780.34	874,483.32	8,798,390.13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5,947,136.79	12,307.69	527,000.00	5,432,444.48
电子设备	939,276.32	9,144.44	52,236.32	896,184.44
运输设备	2,383,680.00	381,328.21	295,247.00	2,469,761.21
二、累计折旧	4,471,315.40	902,013.77	821,409.42	4,551,919.75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2,423,103.17	426,902.19	500,650.00	2,349,355.36
电子设备	639,444.96	98,427.96	49,624.50	688,248.42
运输设备	1,408,767.27	376,683.62	271,134.92	1,514,315.97
三、账面价值	4,798,777.71	—	—	4,246,470.38
房屋及构筑物		—	—	
机器设备	3,524,033.62	—	—	3,083,089.12
电子设备	299,831.36	—	—	207,936.02
运输设备	974,912.73	—	—	955,445.24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7,736,579.54	1,667,422.23	133,908.66	9,270,093.11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房屋及构建物				
机器设备	4,305,735.08	1,641,401.71		5,947,136.79
电子设备	1,047,164.46	26,020.52	133,908.66	939,276.32
运输设备	2,383,680.00			2,383,680.00
二、累计折旧	3,285,304.44	127,213.23	1,313,224.19	4,471,315.40
房屋及构建物				
机器设备	1,833,469.71		589,633.46	2,423,103.17
电子设备	595,167.18	127,213.23	171,491.01	639,444.96
运输设备	856,667.55		552,099.72	1,408,767.27
三、账面价值	4,451,275.10	—	—	4,798,777.71
房屋及构建物		—	—	
机器设备	2,472,265.37	—	—	3,524,033.62
电子设备	451,997.28	—	—	299,831.36
运输设备	1,527,012.45	—	—	974,912.73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	7,630,870.14	105,709.40		7,736,579.54
房屋及构建物				-
机器设备	4,227,841.92	77,893.16		4,305,735.08
电子设备	1,019,348.22	27,816.24		1,047,164.46
运输设备	2,383,680.00			2,383,680.00
二、累计折旧	2,003,885.74	1,281,418.70		3,285,304.44
房屋及构建物				-
机器设备	1,284,102.91	549,366.80		1,833,469.71
电子设备	415,215.00	179,952.18		595,167.18
运输设备	304,567.83	552,099.72		856,667.55
三、账面价值	5,626,984.40	—	—	4,451,275.10
房屋及构建物	-	—	—	-
机器设备	2,943,739.01	—	—	2,472,265.37
电子设备	604,133.22	—	—	451,997.28
运输设备	2,079,112.17	—	—	1,527,012.45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医疗器械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 8,798,390.13 元，账面价值 4,246,470.38 元，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48.26%，总体成新率可以满足公司生产运营所需。公司主要的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等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4)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止，公司无权利受限的固定资产。

8、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于无形资产发生费用的情况。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41,035.76	41,690.36	23,278.46
合计	41,035.76	41,690.36	23,278.4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73,517.67	277,935.71	155,189.67
合计	273,517.67	277,935.71	155,189.67

10、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制定了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包括金融资产的减值，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存货跌价的计提政策以及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计提依据，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节之“四、（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2013年	19,120.51		4,909.83		14,210.68
2014年	14,210.68	58,044.83			72,255.51
2015年1-8月	72,255.51	190,747.72	85,197.28		177,805.95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013年	80,971.98	60,007.01			140,978.99
2014年	140,978.99	64,701.21			205,680.20
2015年1-8月	205,680.20		109,914.48		95,765.72

(三) 报告期重大债项情况

1、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2,200.44	98.55	894,796.99	98.36	557,552.64	96.05
1-2年	4,195.07	0.32	--	--	7,953.52	1.37
2-3年			--	--	14,949.00	2.58
3年以上	14,949.00	1.13	14,949.00	1.64	--	
合计	1,321,344.51	100.00	909,745.99	100.00	580,455.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原材料采购款，是循环发生的经营性负债，绝大部分账龄较短，截至2015年8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中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公司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98.55%。期末账龄超过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金额合计19,144.07元，主要是未支付的材料尾款。

(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债权人	金额	比例(%)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	----	-------	----	-------	------

债权人	金额	比例 (%)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212,492.48	16.08	1年以内	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芳田塑料五金厂	188,092.02	14.2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顺达印刷厂	98,648.86	7.47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士庄机械配件厂	65,712.34	4.97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申兴电力设备厂	63,777.65	4.8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合计	628,723.35	47.58			
2014年12月31日					
江苏孜航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218,623.30	24.0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顺达印刷厂	63,789.65	7.0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佳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4,202.50	5.96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舒洁净化设备有限公司	51,800.00	5.69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设备款
常州市芳田塑料五金厂	51,477.60	5.66	2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合计	439,893.05	48.35			
2013年12月31日					
常州模易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95,000.00	16.37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模具款
常州市三润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	6.0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苹果电子产品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28,880.00	4.98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设备款
常州群耀物资有限公司	23,870.80	4.1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常州市新兴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3,772.00	4.1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材料款
合计	206,522.80	35.58			

4、预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 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459,126.00	98.42	90,748.40	63.55	164,975.40	98.37
1-2年	20,650.00	1.39	49312	34.53	15.00	0.01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3年		-	15.00	0.01	2,719.99	1.62
3年以上	2,715.00	0.19	2,719.99	1.90		
合计	1,482,491.00	100.00	142,795.39	100.00	167,710.39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2)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债权人	金额	比例(%)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常州市英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70,000.00	31.7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中国医药对外贸易公司	304,252.00	20.52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广东润康药械有限公司	190,044.00	12.82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武汉龙杰峰科贸有限公司	164,750.00	11.1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上海远淼医疗科技发展中心	118,185.00	7.97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合计	1,247,231.00	84.13			
2014年12月31日					
天津万和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00.00	14.0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山东盈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4.0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湖北益健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	14.01	1-2年	非关联关系	货款
沈阳翊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762.00	13.14	1-2年	非关联关系	货款
成都华蓉俊发科技有限公司	14,700.00	10.29	1-2年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合计	93,462.00	65.45			
2013年12月31日					
荆州市恒冠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4,550.00	14.64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常州市博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130.00	12.6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湖北益健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	11.9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山西锦鑫长泰药业有限公司	19,500.00	11.6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沈阳翊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762.00	11.19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货款
合计	103,942.00	61.98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524,439.32	1,024,249.16	949,337.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24,439.32	1,024,249.16	949,337.41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524,439.32元，系2015年8月份计提的工资，按公司惯例在下月发放。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30,505.10	686,469.42	791,874.02
增值税	318,201.49	722,859.28	816,233.81
城建税	22,274.10	56,576.41	57,136.37
教育费附加	15,910.07	40,411.72	40,811.69
印花税	610.80	1,432.40	1,311.00
其他	12,499.45	32,970.87	31424.3
合计	787,501.56	1,540,720.10	1,738,791.19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及应交增值税，应交税费中无逾期未交的税费。

8、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252.61	84.39	63,463.60	95.49	36,199.70	57.13
1-2年	10,000.00	12.01	3,000.00	4.51	27,159.00	42.87
2-3年	3,000.00	3.60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3年以上						
合计	83,252.61	100.00	66,463.60	100.00	63,358.7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一般核算个人所得税返还、代扣职工午餐费。

(2)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债权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债权人	金额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2015年8月31日					
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返还	35,241.18	42.3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暂收款
代扣职工午餐费	18,017.00	21.64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代收款
职工扣工会费	7,996.42	9.6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代收款
江苏业丰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5,000.00	6.01	1-2年	非关联关系	区域保证金
常德市大光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0	3.60	1-2年	非关联关系	区域保证金
合计	69,254.60	83.19			
2014年12月31日					
常州金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31.51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装潢费
代扣职工午餐费	17,642.00	27.8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代收款
职工扣工会费	12,821.60	20.20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代收款
江苏业丰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5,000.00	7.88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区域保证金
常德市大光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00.00	4.73	1年以内	非关联关系	区域保证金
合计	58,463.30	92.12			
2013年12月31日					
田润亭	32,159.00	50.76	1年以内 5,000.00 1-2年 27,159.00	非关联方	往来款
代扣职工午餐费	16,018.00	25.2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代收款
职工扣工会费	12,181.70	19.2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代收款
上海宛如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4.7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区域保证金
合计	63,358.70	100.00			

(四)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07,752.08	18,710.00	18,710.00
盈余公积		2,228,278.95	1,421,709.51
未分配利润	703,559.40	8,844,840.41	9,585,715.41
合计	23,911,311.48	21,091,829.36	21,026,134.92

1、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2015年1-8月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0
2014年度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13年度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根据2015年8月10日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以及章程的规定，出资方式为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23,207,752.08元按1.1604:1的比例折合股本2,000.00万元。净资产出资业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亚锡验（2015）号验资报告审验。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2015年1-8月	资本溢价	18,710.00	3,189,042.08		3,207,752.08
2014年度	资本溢价	18,710.00			18,710.00
2013年度	资本溢价	18,710.00			18,710.00

1、公司2004年10月成立时，股东金士英及蒋松涛以无菌净化系统设备一套资产出资，评估价值为343,800.00元，全体股东确认出资价值为329,690.00元，股东许敏以模具等设备11台（套）资产出资，评估价值为204,600.00元，全体股东确认出资价值为200,000.00元，实物资产的评估值与全体股东确认出资价值合计差额为18,710.00元，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资本

溢价科目核算。实物资产作价业经常州新华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并出具常新华瑞评(2004)082号资产评估报告。

2、根据2015年8月10日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份公司发起人协议以及章程的规定，出资方式为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23,207,752.08元按1.1604:1的比例折合股本2,000.00万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3,207,752.08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净资产出资业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亚锡验（2015）号验资报告审验。

3、盈余公积

单位：元

期间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2015年1-8月	法定盈余公积			2,228,278.95	
2014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1,421,709.51	806,569.44		2,228,278.95
2013年度	法定盈余公积	804,806.11	616,903.40		1,421,709.51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8,844,840.41	9,585,715.41	6,033,584.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844,840.41	9,585,715.41	6,033,584.8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9,482.12	8,065,694.44	6,169,034.00
盈余公积补亏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6,569.44	616,903.4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	8,000,000.00	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时以净资产折股转出数	10,960,763.13		
期末余额	703,559.40	8,844,840.41	9,585,715.41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上市公司规则中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 （5）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2、关联法人

公司的关联法人包括：

- （1）直接或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
- （2）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3）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 （4）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一致行动人；

(5) 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

3、其他关联方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自然人，视同为公司的关联人：

(1) 因与公司或公司的关联人签署协议或作出安排，在协议或安排生效后，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具有上文“1、关联自然人”、“2、关联法人”规定情形之一的；

(2) 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经具有上文“1、关联自然人”、“2、关联法人”规定情形之一的。

4、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根据上述关联方确认标准，三联星海报告期内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如下：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蒋松波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3.00%
金士英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松波配偶	15.00%
蒋晔	公司实际控制人、蒋松波女儿、董事	15.00%

蒋松波、金士英、蒋晔分别持有公司 23%、15%、15% 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 的股份，超过公司股份 50.00%，系公司控股股东。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备注
蒋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5.00%
赵益民	监事	8.00%
张文霞	董事	14.00%
张宝进	董事、总经理	10.00%
路英辉		10.00%
吴成	销售总监、董事	--
岳俊昌	监事会主席	--

关联方名称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备注
崔秋蘋	职工监事	--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	蒋松波持股 66.67% 蒋晔持股 33.33%
北京美德赛思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其他企业	蒋松波持股 10.00%
常州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公司股东赵益民控制的个人独资企业	赵益民个人独资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文霞之配偶对外投资的企业	张文霞之配偶持股 90%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文霞之父亲对外投资的企业	张文霞之父亲持股 100%
安徽省爱普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注】	公司股东张文霞及配偶对外投资的企业	张文霞及配偶合计持股 100%
安徽省天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张文霞之配偶对外投资的企业	张文霞之配偶持股 50%
陇南市恒业建筑工程公司	公司股东张宝进之兄弟对外投资的企业	张宝进之兄弟持股 37.31%
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路英辉参股的企业	路英辉持股 3.41%

注：公司已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目前尚未注销

(3)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①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福雷德系由公司股东蒋松波与蒋晔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其中蒋松波持有福雷德 66.67%的股权，蒋晔持有福雷德 33.33%的股权。蒋松波担任福雷德执行董事、经理，蒋晔担任福雷德监事。

注册号	320400000020625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31日
住所	常州市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蒋松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②北京美德赛思国际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美德赛思系由公司股东蒋松波参股，蒋松波持有美德赛思 10%的股权。

注册号	110105016829030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10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41号13层1304室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晓东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投资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翻译服务；销售医疗器械（限 I 类）、电子产品。

③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益民农机系由公司股东赵益民个人独资。

注册号	320483000166865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08日
住所	武进区嘉泽镇满墩村
投资人	赵益民
企业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经营范围	农机配件，塑料制品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④安徽省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爱普生物系由何忠、乔素琴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何忠持有爱普生物股权的 90%；何忠与公司股东张文霞系夫妻关系。

注册号	340100000017708
成立日期	2006年07月31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66号汇金大厦2201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忠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物材料及技术的研发；医疗器械二、三类的销售及维修服务；保健用品的销售。

⑤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爱惜康系由张希成个人单独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张希成与公司股东张文霞系父女关系，公司股东张文霞担任爱惜康监事职务。

注册号	310228001045393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19日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月工路209号2幢501、503室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希成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详见许可证）销售，从事医疗器械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⑥安徽省爱普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

爱普医疗系由公司股东张文霞与自然人何忠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张文霞持有爱普医疗 50%的股权，何忠与张文霞系夫妻关系。

注册号	3400001003487
成立日期	2002年03月04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金寨路118号丝绸大厦6层
注册资本	5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忠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登记状态	吊销，未注销
经营范围	三类医用检验类、医用装备类、医用材料类，二类医用光电仪器的医疗器械（有效期至2007年2月8日）、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维修，办公自动化设备及消耗材料、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卫生材料销售，新药开发及技术咨询。

爱普医疗正在办理注销手续，并于2015年10月24日在《江淮晨报》刊登注销公告，公告显示爱普医疗于2015年9月28日成立清算组。

⑦安徽省天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天臣医疗系由李胜英、何忠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何忠持有天臣医疗50%的股权，何忠与公司股东张文霞系夫妻关系。

注册号	340100000450867
成立日期	2010年09月28日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66号汇金大厦2205室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胜英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物材料及技术的研发、医疗器械二、三类的销售及维修服务；保健用品的销售；计算机及配件销售及维护；办公自动化设备及耗材销售；网络工程；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的销售。

⑧陇南市恒业建筑工程公司

恒业建筑系张跃进、马捷磊、张江龙共同出资设立的集体所有制企业，张跃进的出资占恒业建筑注册资本的37.31%。张跃进与公司股东张宝进系兄弟关系。

注册号	621200100001495
成立日期	1993年01月12日
住所	陇南市武都区城关镇建设北路
注册资本	2,68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跃进
企业类型	集体所有制

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	----------------

⑨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杉德巍康系由公司股东路英辉参股的有限责任公司，路英辉持有杉德巍康3.41%的股权。

注册号	310104000309629
成立日期	2005年3月8日
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冠生园路227号四楼
注册资本	45,027.45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树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过智能服务卡体系为企事业单位提供各种员工福利相关的管理、策划、咨询服务及代理服务，通过智能服务卡体系为企事业单位提供信息数据服务，通过员工就餐卡服务体系为企事业单位提供职工餐饮服务，市场调研，会展代理服务，百货、礼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通信设备、计算机产品、建筑装潢材料销售，贸易经纪与代理（除拍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配件采购	股东大会决策，	899,585.56	15.46	2,306,338.99	24.99	1,678,759.05	26.01

		生产 部执 行						
--	--	---------------	--	--	--	--	--	--

公司与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的关联交易主要系向益民农机采购配件。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26.01%、24.99%、15.46%，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2) 关联销售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72,731.66	7.49
小计		1,372,731.66	7.49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32,005.92	5.76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2,743.59	0.57
小计		1,904,749.51	6.33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7,841.88	2.98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96,874.95	4.20
小计		1,874,716.83	7.18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允，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不具有重大影响。同时，公司将一方面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内部制度完善关联交易的决策、定价程序，降低关联交易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也积极开拓业务来源，逐步降低关联销售的占比。

综上，公司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平，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况，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报告期内曾发生的承租情况

2009年06月15日，原有限公司与福雷德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福雷德将坐落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的厂房租赁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15040平方米；租赁期限：2009年07月01日起至2014年06月30日止；租金为10万元/年。

②目前正在履行的租赁协议

2013年12月27日，公司与福雷德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福雷德将坐落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的厂房租赁给公司使用，建筑面积11,665平方米；租赁期限：2014年01月0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租金为110万元/年。

土地使用权如下表所示：

土地权证号码	地号	地类	使用权面积 (m ²)	坐落	登记时间
常国用(2010)第0406195号	02141009005	工业用地	13,644.00	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10号	2010/08/17

报告期内租金成本如下表所示：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8月租赁成本	2014年度租赁成本	2013年度租赁成本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房屋	730,000.00	1,100,000.00	1,000,000.00

(3) 关联方担保

①关联方自然人蒋松波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577）2012年高保字第0076号），约定由自然人蒋松波为公司2012年12月17日签订的《授信协议》在授信期间（2012年12月17日起至2013年12月16日止）人民币33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

②关联方福雷德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577）2012年高抵字第0017号），约定由福雷德为公司2012年12月17日签订的《授信协议》在授信期间（2012年12月17日起至2013年12月16日止）人民币330万元授信额度以紫薇路10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

③关联方自然人蒋松波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14年保字第210609777号），约定由自然人蒋松波为公司2014年06月12日签订的《授信协议》在授信期间（2014年06月12日起至2016年06月11日止）人民币33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

④关联方福雷德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4年抵字第210609777号），约定由福雷德为公司2014年06月12日签订的《授信协议》在授信期间（2014年06月12日起至2016年06月11日止）人民币330万元授信额度以紫薇路10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最高额抵押。

3、关联方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	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2,280.00
应收账款	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08,134.00		35,220.00
其他应收款	蒋松涛	4,500.00	4,500.00	4,500.00
其他应收款	蒋松波	65,795.96	65,795.96	65,795.96
其他应收款	张宝进	5,000.00	5,000.00	25,000.00
应付账款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212,492.48		
预付账款	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		1,164,004.56	1,662,421.18
预付账款	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公司	370,000.00		
合计		1,665,922.44	1,239,300.52	1,792,937.14

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关联方余额1,665,922.44元，“其他应收款-蒋松波、蒋松涛、张宝进”均系备用金。“预付账款-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及“应收账款-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系往来款。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中，关联方采购系公司向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采购配件等原材料；关联方租赁系公司长期向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租用房屋，上述两项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定价公允，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正面的影响。综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亦未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就关联方及其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

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股份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均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根据该办法，制定了董事会决定关联交易的数额权限，超过该数额的，需由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

同时，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时，与该担保事项有利害关系的董事或股东应回避表决。

另外，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权回避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若某对外担保事项因董事回避表决导致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的，该对外担保事项交由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股东大会需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5、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具体安排，规范关联交易。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的说明。

除安徽爱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爱惜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除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常州市武进益民农机配件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八、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总股本 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500,000.00 元。该议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7 月 28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C2045 号的《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三联星海经评估确认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607.72 万元，评估增值 286.94 万元,增值率为 12.36%。

公司报告期内进行过一次资产评估。2015 年 7 月 28 日，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中资评报字（2015）第 C2045 号的《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评估目的：确定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净资产的市场价值，为委托方拟组建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意见。

评估对象及范围：评估对象为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拟用于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评估范围为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所申报的经审定后的资产及相关负债。

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

主要评估方法与价值标准：本次评估遵照中国有关资产评估的法令、法规，遵循独立、客观、科学的工作原则和持续经营原则、替代性原则、公开市场原则等有关经济原则，依据委估资产的实际状况、现行市场价格标准，以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06月30日，常州市三联星海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申报的资产总额2,864.60万元，负债总额543.83万元，净资产为2,320.78万元。在企业持续经营的前提下，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总资产3,151.55万元，负债总额543.83万元，净资产为2,607.72万元，增值286.94万元，增值率为12.36%。

十、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达到注册资本50%时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普通股股利。由董事会提出预分方案，经股东大会决定，分配股利。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3年09月0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与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余额，分配利润200.00万元，2013年12月16日公司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40.00万元。

2014年01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与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余额，分配利润200.00万元，2014年5月21日公司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40.00万元。

2014年07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与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余额，分配利润200.00万元，2014年11月18日公司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40.00万元。

2014年12月0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与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余额，分配利润400.00万元，2014年12月11日公司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80.00万元。

2015年01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与会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根据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余额，分配利润200.00万元，2015年07月03日公司代扣代缴股东个人所得税40.00万元。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本次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发行前将保持一致。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二、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

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三会一层”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关的会议和工作制度，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特别是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后，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提升各项决策的民主度与透明度，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并向公司全体员工开放批评、监督渠道，以督促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义务，使公司规范治理的水平不断提升。同时，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并主动积极与公司主办券商及法律顾问沟通，确保公司治理做到形式、实质上均规范运行。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蒋松波、金士英、蒋晔，蒋松波、金士英夫妇及其子女蒋晔分别持有公司 23%、15%、15%的股权，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3%的股份，蒋松波、蒋晔同时在股份公司担任重要职务，在公司日常治理及运营过程中共同履行对股份公司的实际经营管理权，能够对股份公司经营决策、财务政策和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财务决策、重要人事任免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或干涉，会导致公司决策偏向实际控制人的利益，从而偏离公司及中小股东最佳利益。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管理办法，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权益的侵害。

（三）经营场所变更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从事生产经营使用的租赁物业尚未取得产权证书，理论上存在租赁关系被第三方主张无效或被有权机关认定无效的风险。

虽然常州市钟楼区房产管理局于 2015 年 11 月 5 日出具《证明》：“位于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 10 号（土地权证号码：常国用（2010）第 0406195 号）的房屋系常州市福雷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自建取得，权属明细、无潜在纠纷，没有违章拆除风险，相关房产证已在办理过程中。”

另外，福雷德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出具承诺函，作出如下说明和承诺：“1、本公司不会以任何理由向法院提起诉讼主张其与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无效；2、本公司未曾接到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拆除常州市钟楼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薇路 10 号厂房（下称“福雷德房屋”）的通知或要求，如有任何主管部门基于福雷德房屋证或公司竣工验收未通过等原因而予以行政处罚，本公司作为出租方将承担全部责任；3、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在租赁期限内使用该房产进行生产经营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的干扰或限制，如任福雷德房产权属，或竣工验收不通过等原因导致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正常使用该房产进行生产经营并遭受损失或其他负担的，本公司将补偿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遭受的全部损失；4、本公司正在办理常州钟楼经济开发区紫薇路 10 号厂房的房产证，目前处于办理该房屋的竣工验收前期状态，公司将积极办理包括消防、环保在内的全部竣工验收手续，本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福雷德房屋产证的办理，争取在 2016 年 6 月前取得相关产证，及时消除三联星海的租赁风险。5、承诺愿意以公允价值依照本承诺出具之时的租赁条件长期向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出租福雷德房屋。”

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书面承诺：“若因常州市钟楼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薇路 10 号厂房房屋产证问题或消防、环保或其他竣工验收不通过等原因，导致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被政府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或被任何第三方要求赔偿，或需要搬迁公司生产及经营场所的，本人自愿承担前述原因所造成的经济损失，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金、搬迁费用、生产停滞损失及其他费用，并放

弃向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追偿的权利,确保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经营可持续性。”

但是如果公司无法在较短的时间内寻找到可替代的租赁物业,或租赁物业选址不佳,经营场所变更将在短期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出具书面承诺,说明常州市范围内存在相当数量的房屋足以满足公司生产及办公所需,可以替代公司目前租赁的福雷德房屋。一旦因福雷德房屋产证问题而使公司经营受到或即将受到干扰或限制的,公司将积极作出应对,及时更换生产及办公场所,保证公司经营的持续性。

(四) 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2014年8月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称号,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享受15%的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经公司审计报告披露,公司报告期内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当期所得税费用分别为680,697.76元、1,092,592.45元、952,081.51元。报告期内上述优惠政策的享受增加了公司收益,但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分别在2015年1-8月、2014年度、2013年度减少净利润453,798.51元、728,394.97元、634,721.00元。

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复审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存在未通过复审失去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风险。此外,若未来国家财税政策发生变动,取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经营业绩亦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并一直坚持对技术研发的高投入,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公司将继续加大在研发、市场拓展等方面的投入,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高核心竞争力。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规模扩大,盈利能力的不断加强,将会逐渐削弱该项税收优惠对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应对税收优惠政策调整的能力将逐步增强。

(五) 新产品注册失败的风险

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必须不断开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设计更加合理的新产品，但较普通产品，新产品的开发、试制方面面临较大的风险。新产品从设计方案到实验室研究、产品中试阶段，最终到规模化和产业化生产，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时间，但是由于新产品的开发受各种客观因素的制约，存在失败的风险。如果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公司市场拓展计划及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会受到影响。

此外，医疗器械新产品投入生产之前必须获得产品注册证，并通过国家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核，经过标准评价、产品检测、临床试验、申报、受理、专家评审会、生产场地考察、体系考核、准字号上市等主要环节。如果不能通过审核或者审核时间较长，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本着量力而行、循序渐进的原则积极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工作。公司采取参加国际、国内医疗设备展览会、学术会议的方式来了解本行业的技术发展特点，依据本行业的技术潮流研发适合中国患者的具有国际领先技术的医疗技术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六）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手术吻合器系列、外科修复材料、微创腔镜外科手术器械，主要供患者手术使用，对产品质量有严格的要求。如果手术失败对患者造成一定的身体影响，患者提出产品责任索赔，或发生法律诉讼、仲裁，均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声誉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自成立以来，非常注重产品质量控制，并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产品追溯流程体系和不良事件追溯制度，且尚未出现任何因产品质量引起的不良事件、产品责任索赔及与此相关的任何法律诉讼、仲裁情况，虽然公司已购买相关产品责任保险，但未来仍无法完全免除产品责任索赔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求发展，以质量求效益，坚持抓好质量管理，使产品从原材料进厂检验到售后服务的生产经营全过程均得到了有效控制。公司已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并取得了欧盟CE认证、美国FDA 510（K）认证、韩国KFDA注册证，产品在国内

已经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随着产量进一步扩大，质量控制问题仍然是公司未来重点关注的问题，由于公司产品使用客户的特殊性，公司产品如果发生质量事故，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进而影响公司的生存与发展。待综合条件具备后，公司将考虑适时设立需投入资金较多的产品。。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董事签字：

蒋松波 蒋松波

张宝进

张宝进

蒋晔

蒋晔

蒋松涛

蒋松涛

吴成

吴成

监事签字：

岳俊昌

岳俊昌

赵益民

赵益民

崔秋蘋

崔秋蘋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宝进

张宝进

蒋松涛

蒋松涛

蒋晔

蒋晔

荆晓菊

荆晓菊

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3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江苏三联星海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杨树财

项目组负责人：


罗琳琳

项目小组成员：


李美荣


曹君锋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3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注册会计师：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12月23日

四、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所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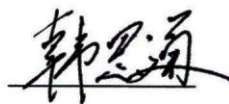


张讷

经办律师：



张讷



韩思通



上海市协力（无锡）律师事务所

2015年12月23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何宜华
何宜华045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臧丽卿
臧丽卿0301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樊晓忠
樊晓忠057

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3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正文完）